

美丽沙河

沙河市 2022年

城市自体检报告

(精简本)



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领导小组

国策众合（北京）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沙河市 2022 年城市自体检报告

(精简本)

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领导小组
国策众合（北京）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项目名称：沙河市 2022 年城市自体检报告

委托方：沙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承担方：国策众合（北京）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城市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级

城市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2110478 号

单位法人：刘玉莲

城市规划编制技术专用章：

规划编制完成时间：2022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 工作概述	1
1.1 工作背景.....	1
1.2 工作目标.....	4
1.3 体检原则.....	4
1.4 体检范围.....	5
1.5 技术路线.....	6
第二章 城市体检指标体系设定	7
2.1 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7
2.2 河北省体检指标体系.....	8
2.3 沙河特色指标选择.....	8
2.4 沙河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指标.....	8
2.5 沙河城市体检指标体系.....	9
第三章 社会满意度调查	12
3.1 满意度调查实施情况.....	12
3.2 分析评价.....	13
第四章 城市发展质量和水平评价结论	15
4.1 城市体检目标维度评价.....	15
4.2 存在问题.....	21
第五章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结论	22
5.1 城市更新各维度评价.....	22
5.2 存在问题.....	26
第六章 城市评价总体结论	28
6.1 建设成效.....	28
6.2 存在短板.....	29
6.3 较突出问题.....	30
第七章 治理对策措施	30
7.1 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和水平的对策措施.....	30
7.2 城市更新措施.....	32
第八章 行动计划	34
8.1 城市体检问题分级.....	34
8.2 与第三方城市体检校验.....	34

8.3 形成体检成果并转化实施	34
8.4 制定行动计划清单	35
第九章 实施保障	35
9.1 强化组织保障	35
9.2 加强人才保障	35
9.3 探索立法工作	35
9.4 制定督查考核办法	36
9.5 促进舆论正确引导	36
9.6 落实资金保障	36
附件 1：国家园林城市相关指标情况表	37
附件 2：“一表四清单”	41
附表 1 综合诊断表	41
附表 2 城市发展优势清单	44
附表 3 城市发展短板清单	47
附表 4 城市病清单	49
附表 5 城市更新项目清单	51

第一章 工作概述

1.1 工作背景

1.1.1 全国城市体检工作回顾

城市体检是对城市人居环境现状及相关城市工作实施成效进行系统定期评价分析与监测反馈的工作方法，是掌握城市发展特征、发现城市问题、开展治理行动，推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

2015年12月，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完善城市治理体系，提高城市治理能力，着力解决城市病等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城市环境质量、人民生活质量、城市竞争力，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城市工作要把创造优良的人居环境作为中心目标，努力把城市建设成为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美丽家园。

2017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视察北京工作时指出“要健全规划实时监测、定期评估、动态维护机制，建立‘城市体检’评估机制，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城市体检是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重要举措；是推动城市发展由粗放型向精细化转变的重要抓手；是推进新数据、新方法与城市建设管理实践有机融合的重要任务。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有关要求和重要部署，住建部在2018年北京城市体检试点的基础上，决定扩大城市体检试点范围，选择广州、成都、沈阳、长沙、南京、厦门、福州等十一个城市作为全国第一批开展城市体检评估工作的试点，围绕生态宜居、城市特色、交通便捷、生活舒适、多元包容、安全韧性、城市活力七个方面和社会满意度调查进行体检评估。开展体检指标信息收集，并基于信息与相关标准对比分析得出与城市运营状况的诊断，针对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和切实的解决方案，并形成工作计划纳入当年的政府工作报告。

2020年，随着全国抗击新冠疫情，健康城市建设愈发重视。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系列重要讲话精神，2020年城市体检将以防疫情补短板扩内需为主题，查找城市发展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在全国范围内确立了天津、上海、重庆、广州、武汉等36个样本城市，开展城市体检工作。城市体检内容包括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等8个方面。采用2019年统计数据、遥感数据、社会大数据等，结合2020年城市建设防疫情补短板扩内需调研结果进行综合分析；通过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全面了解人民群众在疫情期间反映强烈的城市建设问题，综合主客观评价结果，找出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021年，围绕创造优良城市人居环境和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中心目标，对城市人居环境开展全面、

系统评价，推动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各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住建部要求北京、上海、天津、重庆、石家庄、唐山等 59 个样本城市开展城市体检工作，紧扣新发展理念和城市人居环境高质量发展内涵，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从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等 8 个一级分类开展分项评估，共计 65 项指标。根据分项评估结果，分析识别发展短板和问题，回顾上一年度城市体检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和治理措施实施成效，围绕城市体检的各项指标，采取城市自体检、第三方体检和社会满意度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要求突出重点，以人为本，关注民生，治理导向，重在行动，因地制宜，体现特色。

1.1.2 河北省高度重视城市体检工作

2021 年河北省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开展城市更新行动和城市体检试点。2021 年 2 月 4 日，河北省住建厅印发《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2021 年安全生产工作要点》，为加强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安全管理，2021 年，河北省将启动省级城市体检试点，制定省级城市体检试点方案，出台符合河北省实际的城市体检标准，选择 1 个设区市、2 个县（市）开展试点，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

2021 年 3 月 15 日，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印发《2021 年河北省城市体检试点工作方案》，提出通过发现制约城市建设发展的突出问题，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全面提升城市安全运行水平和防风险能力，确立了首批 8 个试点城市——唐山市、邢台市、邯郸市、迁安市、黄骅市、高阳县、宁晋县、鸡泽县。

2022 年，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城市体检工作，河北省住建厅积极启动河北省 2022 年省级城市体检试点。2022 年 3 月 16 日，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召开全省城市体检工作总结部署视频会议的通知》，按照省领导关于城市体检工作提质、扩面、增效批示要求，有力有序推进我省城市体检工作，召开全省城市体检工作总结部署视频会。2022 年 3 月 17 日，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2022 年河北省城市体检工作方案》，确立了 7 个设区市、2 个省直管县、17 个县级市、1 个省厅对口帮扶县、2 个县城为 2022 年河北省城市体检城市，包括承德市、张家口市、沙河市、廊坊市、保定市、沧州市、衡水市、沙河、定州、晋州市、新乐市、平泉市、遵化市、滦州市、霸州市、三河市、高碑店市、涿州市、安国市、河间市、泊头市、任丘市、深州市、沙河市、南宫市、武安市、馆陶县、怀来县、青龙满族自治县。

2022 年 5 月 6 日，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关于召开河北省城市体检培训视频会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我省城市体检工作，及时解决各市县在城市体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城市体检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业务能力素质，提升城市体检工作质量，召开河北省城市体检培训视频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河北省城市体检工作导则(试行)》，明确各地要建立“城市自体检+第三方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多维并检、相互校核的工作模式,确保

城市体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程序化,进一步提升城市体检工作质量和效率。要求各地各部门要主动担当、密切配合、协同推进,在落实《导则》要求时注重创新,形成符合本地实际的体检特色,做好城市体检成果转化,推动城市更新项目及早落地,实现与城市更新行动的有机统一。

2022年6月1日,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对组织领导、工作任务、完成时限、成果转化、督导考核等城市体检工作内容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2022年7月5日,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印发《2022年河北省城市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指导手册(试行)》,要求各地规范开展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按照时间节点落实落细《手册》中的各项任务。

1.1.3 沙河市着重推进城市体检工作

(1) 工作组织

沙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城市体检与更新工作,成立了以市长任组长,主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的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小组,沙河市城市体检办公室设在市城管局。沙河市多次积极组织各相关单位参加省住建厅组织的各类培训视频会议,反复揣摩先进经验做法,积极与邢台市、迁安市等2021年完成城市体检的地区沟通交流,努力学习成功经验和先进做法。同时和省城市更新中心、省域内的有城市体检资质的研究院、设计院积极沟通,研究今年城市体检的新要求、新方向,力争把每一项工作落到实处、责任压实。

(2) 工作进展情况

2022年5月18日,印发《2022年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方案》,确立了以市长任组长,主管副市长任副组长,市各相关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的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小组,明确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主要工作及保障措施等,指导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有序开展。

2022年6月18日,发函就《2022年沙河市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并于当月28日,正式印发《2022年沙河市城市体检指标体系》的通知,并明确城市体检各项指标的指标名称、指标解释、算法来源等相关内容。

2022年7月底至8月初,积极落实省住建厅要求,采用线下培训、线上填报方式,组织各社区及居民开展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并圆满完成任务。

2022年8月10日,印发了《关于开展沙河市城市体检数据收集工作的通知》,将确定的各项指标数据填报任务分解下达至各责任部门,明确数据填报各项要求,并开展资料数据收集工作,并组织各相关单位与城市体检技术服务方充分对接。

2022年8月20日市委市政府又召开城市体检工作推进会,对城市体检工作进行再调度,督促各相

关单位配合城市体检技术服务方加快城市体检相关工作的推进。

2022年8月10日-9月30日开展实地调研，补充相关基础数据，组织自体检报告编写，综合评估城市优势、短板、城市病，并提出初步对策建议，完成自体检报告初稿。

2022年10月11日-30日就《沙河市2022年城市自体检报告》初稿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并全部修改落实到位。

2022年10月31日-11月16日参加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的自体检与第三方体检校对接会和第三方体检专家评审会，并按照会议意见、建议修改完善自体检报告。

2022年11月17日-今参加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的《沙河市2022年城市自体检报告》专家评审会，并按照会议意见、建议进一步修改、完善自体检报告，进一步夯实成果质量。

1.2 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国家、省相关工作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城市发展与安全，以建设宜居、绿色、韧性、智慧、人文城市为目标，坚持“无体检不更新”，将城市体检作为实施城市更新、促进城市开发建设方式转型的重要抓手，建立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巩固提升的联动工作机制，精准查找城市建设和发展中的短板与不足，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解决，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

按照省政府城市体检的工作安排，以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的“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8个方面为基础，精准查找城市建设、管理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短板隐患，找准“病灶”，开出“药方”，抓好体检结果转化，达到“四个一”工作目标。制定一套符合实际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形成一份务实管用的体检报告，构建一个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有效联动模式，建立一个系统性的整改长效机制。

1.3 体检原则

1.3.1 目标导向

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面评估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及时发现城市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瓶颈，加快补齐城市短板，推动城市更新，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落实河北省住建厅围绕城市健康发展和各类基础设施的体系化、品质化、绿色化、智慧化，积极开展城市体检评估工作。通过城市体检，有效发现制约城市建设发展的突出问题，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全面提升城市安全运行水平和防风险能力。

1.3.2 问题导向

发现城市病，补齐城市发展短板。识别查找迁安市人居环境存在的明显短板和居民关注的突出

问题，聚焦重点领域开展专项评估，综合分析“城市病”产生的内在原因，针对性提出治理行动措施，促进城市更新持续推进，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

1.3.3 结果导向

全面提升城市功能与品质，改善城市形象，不断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把城市建设得更加宜居宜业、精致精美。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的理念，综合考虑城市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差异化需求，重点评估分析人居环境、设施服务、交通出行等民生领域。加强公众参与，以社会满意度作为衡量城市人居环境质量的重要内容。同时，加强城市体检与城市治理的公共政策紧密结合，重视城市体检在城市治理工作的应用，推动城市体检成果转化为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的治理行动和具体项目，促进城市建设管理方式创新，提高城市综合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1.4 体检范围

本次体检评估基期为 2021 年，数据收集以 2021 年数据为主，少量为 2019 或 2020 年数据。

根据体检指标计算要求，沙河市城市体检范围主要为市辖区建成区，少量指标计算涉及沙河市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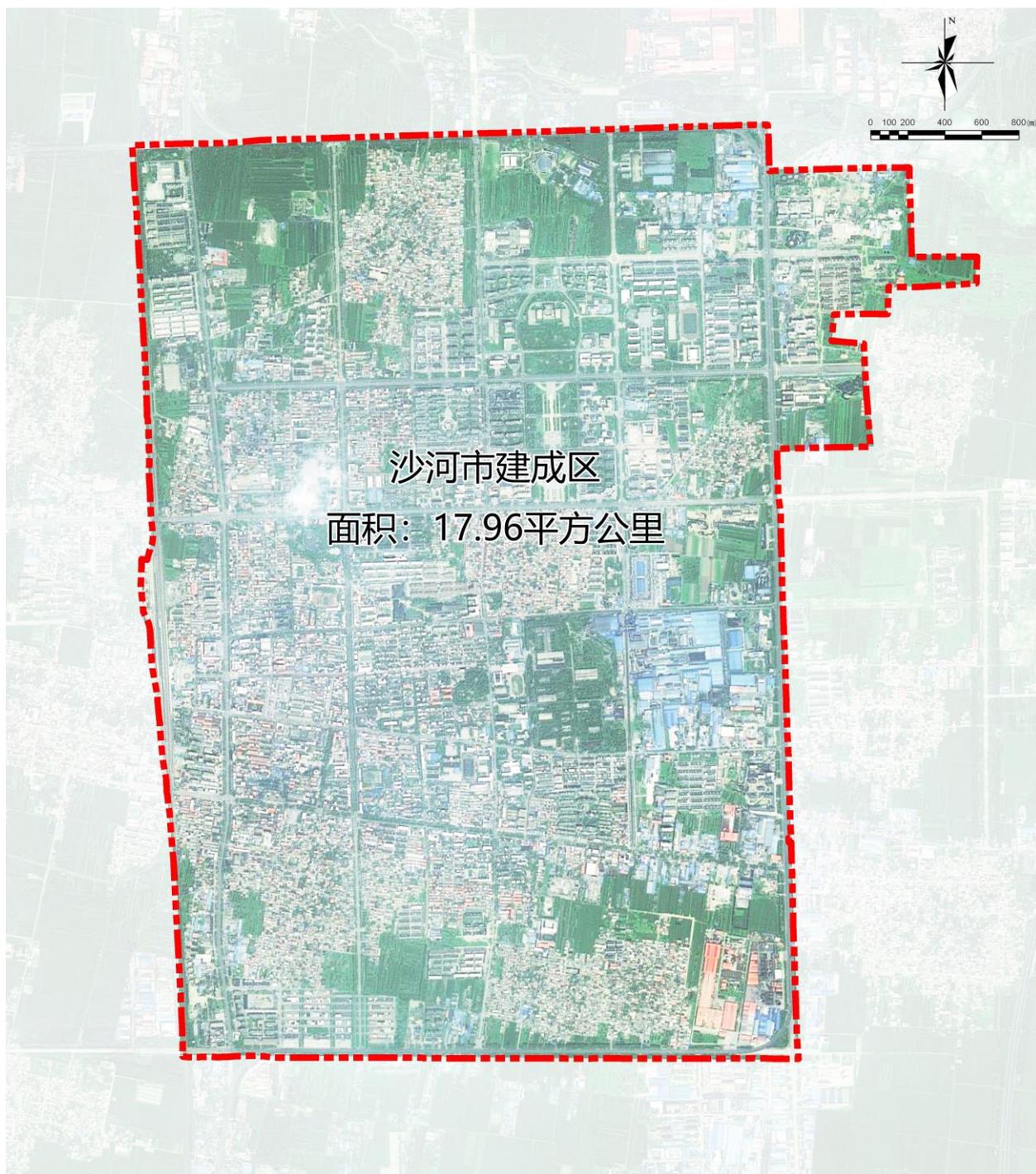
1.4.1 沙河市域

为沙河市行政辖区范围，面积 829.81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43.17 万人。下辖 5 个街道、4 个镇和 4 个乡：褡裢街道、桥东街道、桥西街道、赞善街道、周庄街道、新城镇、白塔镇、十里亭镇、綦村镇、册井乡、刘石岗乡、柴关乡、蝉房乡。

1.4.2 市辖区建成区

此次沙河市建成区范围的划定，主要坚持以下几个大原则：一是以山体、河流等自然地形地貌为界；二是以行政区划为界；三是以环城路、铁路干线、高速公路等重要交通线为界；四是以省级以上重大项目用地范围为界；五是以已建成或在建的景观廊道为界；六是建成区划定要连片，尽量不开天窗、边界尽量规整；七是划入的街道（乡镇）、社区（村）的建设用地尽量保证完整性。

本次体检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现状用地与 2021 年卫星遥感影像为基础，根据以上建成区划定范围的大原则，识别沙河市成片开发建设、设施基本覆盖、人口流动紧密联系的区域，划定沙河市建成区为 17.96 平方公里，建成区范围内常住人口 9.93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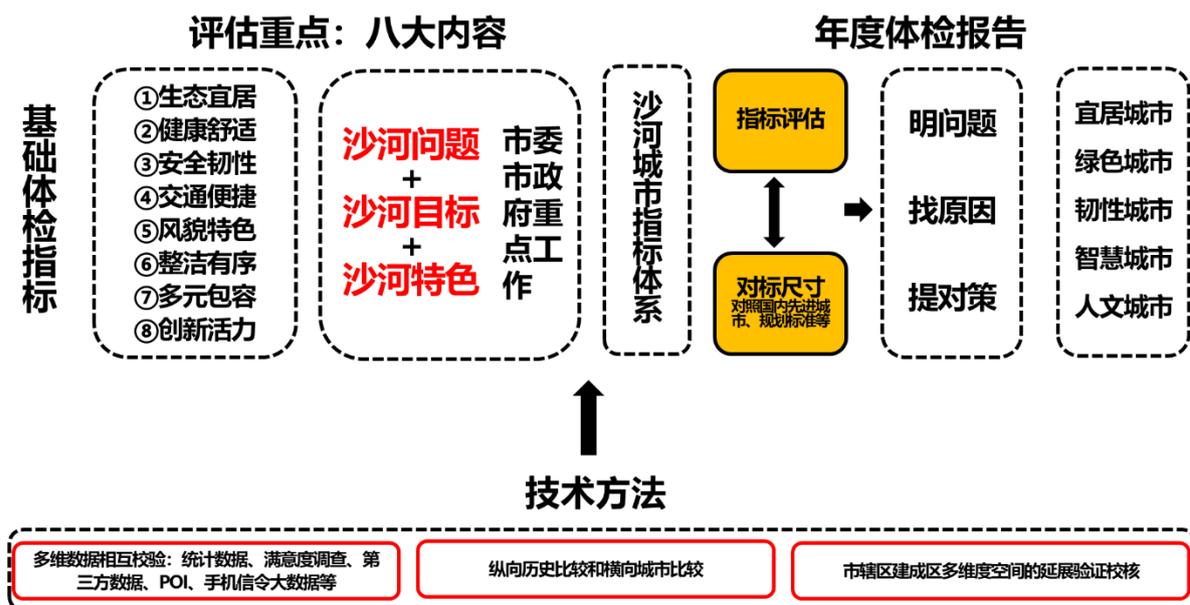


1.5 技术路线

本次城市体检工作紧密围绕“以人民为中心，提升城市品质；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提升城市竞争力”两条主线开展工作。坚持“四个一”为工作目标，构建“1+3+N”（1个沙河市城市体检工作领导小组，城市自体检技术团队、社区居民、省厅城市体检第三方3个参与群体、N个各相关部门配合）的工作架构，实行“2+X”（社会满意度调查、第三方等2个数据校核；定量、定性、德尔菲、横纵向等X种技术手段进行数据分析比对）的体检数据编写校核思路，确保城市自体检报告数据清晰准确；建立

了”84+22+I“的指标评价体系。

体检范围聚焦于沙河市城建成区，以河北省住建厅确定的 84 个指标为基础，围绕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人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八个维度，广泛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了解民众诉求，结合沙河市发展目标与本底特征，设计自体检指标体系，确定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并通过指标评估，反映沙河发展建设目标的实施状况，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的改善建议及行动计划。



第二章 城市体检指标体系设定

2.1 指标体系构建原则

(1) 科学性原则。科学性是指标体系设计的最重要目标，甚至可以说是唯一的目标，指标体系的科学性与否直接决定了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可信性与可靠性。

(2) 目的性原则。指标是目标的具体化描述。因此，评价指标要能真实地体现和沙河市 2022 年城市自体检报告反映评价的目的，能准确刻画和描述对象系统的特征，要涵盖为实现评价目的所需的基本内容。同时，评价指标也要为评价对象和评价主体实现评价目的或提高评价目标提供努力和改进的方向，即评价指标在体现评价目的的基础上也应具有一定的导向性。

(3) 可操作性原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指标具有可采集性，受相关统计口径影响，城市体检特色指标评价体系的某些数据获取存在难度。所以，在选取指标时要充分考虑指标获取的难易程度与数据的可获得性；二是指标的可量化性，指标体系的构建要以客观指标为主、主观指标为辅，为下一步开展量化测评奠定基础；三是指标的代表性，应能较全面反映某个方面的总体发展水平。

(4) 全面性与层次性相结合原则。城市是个复杂的巨系统，城市建设涉及到环境、社会、经济等多个方面。所以在设计城市体检评价指标时也应充分考虑城市发展的各个维度，保证城市体检工作的全面性与准确性。同时，城市体检的指标体系设计并不是对所有指标的简单罗列，每个指标要内涵清晰、尽可能地相互独立，同一层次的指标间应尽可能地不相互重叠，不相互交叉，不互为因果，不相互矛盾，保持较好的独立性。对于城市体检这类多层级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上下级指标保持自上而下的隶属关系，指标集与指标集之间、指标集内部各指标间应避免存在相互反馈与相互依赖，保持良好的独立性。

(5) 主观与客观指标体系相对应原则。主观和客观的评价指标是城市体检过程中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主观满意度是居民对城市建设情况的主观反映，客观指标是主观满意度的真实体现。因此，采用以主客观相结合的方式，即“城市自体检”的客观评价与“社会满意度”的主观评价相结合的方法对城市建设的情况进行全面的诊断。

2.2 河北省体检指标体系

河北省在严格遵循住建部城市体检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河北省实际，补充增加了 22 项指标。因此，河北省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共 84 项指标。此次沙河市自体检严格落实河北省体检指标体系，将 22 项特色补充指标全部纳入沙河城市体检指标体系，全面评价指标对应领域的发展情况。

2.3 沙河特色指标选择

以住建部指标体系和省住建厅指标体系为框架，结合对城市发展目标的理解，立足指标可获取性和客观性原则，围绕政府工作的重点和民生关注的热点，从目标、问题、特色三个导向，在满足可操作性基础上，对指标体系进行增加。最终，在住建部 62 个基本指标和 22 个河北省指标的基础上，经与沙河市相关委办局对接确认，结合 2021 年度--2022 年度政府工作报告、《沙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 年民生实事、《国家节水型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等文件从生态、民生、健康、创新、精细化治理、节水等几个方面，增加 22 个能够体现沙河城市发展目标的特色指标，其中节水型城市必须全部纳入，以强化指标的指引作用。

2.4 沙河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指标

同时根据沙河市实际工作以及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的意愿，结合《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标准》的要求，本次沙河市城市体检依据《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选取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标准中涉及的指标。因本年度城市体检属于园林城市申报年，指标选取目的性较强，因此，本次城市体检报告中将其作为专章进行单独梳理，不纳入整体的城市体检指标体系中。

2.5 沙河城市体检指标体系

经过对指标的筛选、替换和汇总，最终形成了“84+22+I”的沙河市城市体检指标体系，由住建部62项指标、河北省22项指标、沙河市22项特色指标、一个园林城市专章组成。涉及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八个方面共计106个指标（详见沙河指标体系表）。结合沙河市实际，重点凸显生态宜居、安全韧性等内容。

表 2-1 沙河市城市体检指标体系表

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一) 生态宜居	1	区域开发强度 (%)
	2	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 (栋)
	3	城市生态走廊、生态间隔带内生态用地占比 (%)
	4	生态、生活岸线占总岸线比例 (%)
	5	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 (%)
	6	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 (%)
	7	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
	8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9	新建、改建绿地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占比 (%)
	10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次达标率 (%)
	11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12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
	13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14	城市市政再生水利用率 (%)
	15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16	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住宅小区占比 (%)
	17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18	城市水环境质量
	19	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
	20	城市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
(二) 健康舒适	21	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 (%)
	22	社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覆盖率 (%)
	23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
	24	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
	25	中学服务覆盖率 (%)
	26	小学服务覆盖率 (%)
	27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分担率 (%)
	28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人)
	29	绿色社区占比 (%)
	30	社区低碳能源设施覆盖率 (%)
	31	老旧小区改造完成率 (%)
	32	棚户区基本建成率 (%)

	33	城中村改造启动率 (%)
	34	新建住宅建筑密度超过 30%的比例 (%)
	35	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占比 (%)
	36	既有公共建筑能耗强度同比降低 (%)
	37	既有住宅楼电梯加装率 (%)
	38	城镇居民家庭住房成套率 (%)
(三) 安全韧性	39	城市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 (人/万车)
	40	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 (人/万人)
	41	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 (平方米/人)
	42	城市二级及以上医院覆盖率 (%)
	43	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 (间/万人)
	44	城市消防站覆盖率 (%)
	45	城市市政消火栓完好率 (%)
	46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47	自备井关停率 (%)
	48	城市信息模型 (CIM) 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
	49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
	50	城镇既有住宅加装燃气安全装置工作完成率 (%)
	51	消除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比例 (%)
	52	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 (%)
	53	雨水管网达标率 (%)
	54	雨水泵站达标率 (%)
	55	排涝河道治理完成率 (%)
	56	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率 (%)
	57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市场抽检合格率
	58	用水总量
	59	每 5 万人配备急救车配置数
	60	山区消防救援站覆盖率 (%)
	61	历史内涝风险区面积占比 (%)
	62	居民家庭一户一表率
	63	非居民单位计划用水率
	64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65	节水型单位覆盖率
	66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67	工业企业单位产品用水量
	68	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四) 交通便捷	69	建成区高峰期平均机动车速度 (公里/小时)
	70	城市道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71	专用自行车道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72	城市万人公交车拥有量 (标台/万人)

	73	城市建成区公交站点 500 米覆盖率 (%)
	74	城市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与机动车保有量的比例 (个/辆)
	75	新能源车普及率 (%)
	76	城乡道路客运公交化率 (%)
(五) 风貌特色	77	当年获得国际国内各类建筑奖、文化奖的项目数量 (个)
	78	万人城市文化建筑面积(平方米/万人)
	79	破坏历史风貌负面事件数量 (个)
	80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率 (%)
	81	历史建筑空置率 (%)
	82	重点地区城市设计覆盖率 (%)
	83	国家级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村在邢台市的占有率 (%)
(六) 整洁有序	84	门前责任区制度履约率 (%)
	85	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性 (%)
	86	街道车辆停放有序性 (%)
	87	城市道路“水洗机扫”覆盖率 (%)
	88	重要管网监测监控覆盖率 (%)
	89	城市窨井盖完好率 (%)
	90	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 (%)
	91	城市公厕设置密度(座/平方公里)
	92	水资源税(费)收缴率
	93	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
(七) 多元包容	94	道路无障碍设施建设率 (%)
	95	公共建筑无障碍设施建设率 (%)
	96	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 (%)
	97	居住在棚户区和城中村等非正规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
	98	租住适当、安全、可承受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
(八) 创新活力	99	旧房改造中,企业和居民参与率 (%)
	100	房地产服务类行业增加值占房地产业增加值的比重 (%)
	101	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的比值 (%)
	102	社区志愿者数量 (人/万人)
	103	万人 5G 基站拥有量 (个/万人)
	104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 (GDP) 用水量
	105	节水资金投入占比
	106	数字城管智慧平台问题快速发现处置率 (%)

第三章 社会满意度调查

3.1 满意度调查实施情况

3.1.1 满意度调查工作开展情况

沙河市按照省内城市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的相关要求，利用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展开丰富多样的宣传推广。7月29日组织召开了城市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培训会，指导社区管理员填写社区端问卷及纸质社区问卷，并向社区管理员传达居民端问卷填报要求。同时利用微信小程序推送居民问卷，建立了沙河市城市体检社会满意度调查问卷群。通过线上线下宣传、社区统一管理等方式宣传社会满意度调查工作。最终完成了16个社区问卷和6110份的居民问卷填报工作。

3.1.2 调查对象及范围

(1) 调查对象

①建成区社区

街道办负责协调督导，沙河市辖区内每个建成区社区确定了一名熟悉社区整体情况的社会满意度调查管理员，协助完成社区调查。

②城镇居民

本次调查的对象为在沙河市辖区建成区工作生活的16岁以上的当地常住居民；以及16个社区。

(2) 调查范围

2022年沙河市城市体检公众满意度共涉及3个街道、16个社区。

表 4-2 2022 年沙河市城市体验社会满意度调查的街道、社区

序号	街道名称	社区名称
1	裕綫街道	文明社区
		801 社区
		朝阳社区
		晨光里社区
		广阳社区
		矿建社区
		庆阳社区
		太北社区
		通达社区
		新华社区
2	桥东街道	翡翠城社区
		凤阳社区
		田安社区
		温泉街社区

		园西社区
3	桥西街道	康桥社区

3.2 分析评价

根据河北省社会满意度调查目标要求，从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等八大方面查找问题。

3.2.1 生态宜居

生态宜居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靠后的位置(排第六位)，将影响美丽沙河的建设进程，是今后需要持续提升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城市开敞空间、亲水空间以及公园绿地种植品种满意度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保持，进一步完善城市绿色空间；人口密度与绿色建筑认知度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需重点关注的方面。从社区得分来看，通达社区，文明社区，凤阳社区排名靠后，针对在建筑高度以及人口密度方面满意度低的情况，两个社区需进一步精准施策。

3.2.2 健康舒适

健康舒适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靠前位置(排第三位)，是今后需要继续保持良好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城市便民商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保持，进一步做好民生实事，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同时，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棚户区与城中村改造以及周边体育中心满意度评价相对较低，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改善人居环境的重点。从社区得分来看，通达、凤阳社区和康桥社区得分较低，主要原因是居民对城市老旧小区改造的满意度和周边体育场地的满意度相对较低，两个社区需更加重视提升老旧小区改造满意度，建设宜居环境。

3.2.3 安全韧性

安全韧性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最后的位置(排第八位)，是今后须着力提升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疫情防控工作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在巩固的基础上做好提升工作。综合医院就诊等待时间、雨后内涝积水满意度评价低，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提升城市安全韧性的重点。从社区得分来看，太北社区、801社区和广阳社区得分排名前三。凤阳社区、文明社区和康桥社区得分相对较低，需进行改进提升。

3.2.4 交通便捷

交通便捷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靠后的位置(排第五位)，是今后亟需加强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城市公共交通换乘的方便程度和道路通畅性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保持，完善沙河市绿色交通体系；对小汽车停车、车辆及路人违反交通规则治理的满意度评价低，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交通治理的重点。从社区得分来看，太北社区、801社区、翡翠城社区得分排名前三。庆阳、凤阳、康桥社区排名靠后，主要原因是对小汽车停车的方便程度的满意度相对较低。需重点

解决停车难的问题。

3.2.5 风貌特色

风貌特色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靠前的位置(第二位)，是今后需要继续保持良好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对历史街区、历史建筑保护，以及城市标志性建筑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保持，持续探索历史建筑与传统民居工作；城市文化设施满意度评价低，属于“劣势区”，需进一步提高文化设施的可达性。从各社区得分情况来看，太北社区、广阳社区、翡翠城社区得分排名前三分。文明、凤阳、康桥社区排名靠后。主要原因是居民对城市文化设施（图书馆、博物馆、少年宫等）使用的满意度相对较低，社区需进行针对性改进。

3.2.6 整洁有序

整洁有序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倒数位置(排第四位)，是今后需要继续保持并加强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周边地区社区卫生、城市社区在升级改造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巩固提升；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管理满意度以及小区物业管理满意度评价低，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提高城市整洁有序满意度的重点。从社区得分来看，太北社区、广阳社区、翡翠城社区得分排名前三分，而凤阳社区、通达社区和康桥社区排名倒数。

3.2.7 多元包容

多元包容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倒数位置(排第七位)，是今后需要持续提升的方面。从指标得分来看，城市供婴儿车、手推车、轮椅通行的路边坡道设置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可继续保持，展现沙河人文关怀；盲道使用情况满意度评分低，属于“劣势区”，需要进行针对性优化。从社区得分来看，太北社区、翡翠城社区以及广阳社区排名靠前，庆阳、凤阳和康桥社区排名倒数。

3.2.8 创新活力

创新活力社会满意度评价，在八大维度排名中处于靠前的位置(排第一位)，是沙河市城市建设中的亮点指标。从指标得分来看，居民对长期生活满意度评分高，属于“优势区”，城市的活力与魅力获得广泛认可；生活状态幸福感需要进一步提升，属于“劣势区”，是下一步增加创新活力的着力点。从社区得分来看，太北社区、广阳社区、翡翠城社区排名前三，得分超过90分，朝阳、凤阳、康桥社区排名倒数，得分均在80-75分的区间内。主要是居民在是否考虑长期（至少五年）在这个城市生活方面评价较高，需要继续提升和保持。

第四章 城市发展质量和水平评价结论

4.1 城市体检目标维度评价

在单项指标分析基础上,综合考虑城市体检评估指标和地方特色指标,分别从生态宜居、健康舒适、安全韧性、交通便捷、风貌特色、整洁有序、多元包容、创新活力 8 个方面来综合分档评价,分别反映 8 个方面的城市发展质量状况。

4.1.1 生态宜居

4.1.1.1 城市生态宜居环境质量有所改善,但空气噪音等仍需持续关注

经过沙河市各相关部门的努力工作,统筹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和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力推进系列攻坚行动,扎实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2021 年采取一系列措施,推动空气质量得到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优良天比例达到 66.03%。地表水水质全部达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建设和提质增效。严格排水许可监管,遏制雨水管网违法排污;提升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充分发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削减雨水径流污染效能,减少初期雨水溢流,杜绝雨季雨污合流直排入河影响河流水质。

根据社会满意度调查显示,建成区居民对城市 PM2.5、周边水体污染、周边噪音满意度仍然略低,主要因为居民日常生活认知,以及体检当年雨水较大,部分低洼区域积水未及时清除,以及紧邻沙河火车站居民(园西社区、太北社区)对噪音反应较为强烈有关。

4.1.1.2 绿色建筑建设持续向好,但居民普及率不高

政府、房地产企业、施工单位等都对绿色建筑的发展倾入大量的精力,促使绿色建筑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但建筑节能之路任重道远,要全面推进建筑节能。现阶段,沙河市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趋势、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趋势不断上升。下一步工作中,要积极树立绿色建筑理念,提高社会认知度;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加强财政扶持制度,完善激励机制等措施,不断推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比例。

4.1.1.3 城市生活垃圾再利用分类趋势向好,但资源化再利用不足

广泛宣传《河北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向居民、商户发放垃圾分类指南,科学配备四分垃圾投放设施,建设标准化垃圾投放点,落实好垃圾分类责任人责任,引导居民商户正确分类投放生活垃圾,实现公共机构必须实现全覆盖。随后通过建设示范街道片区,逐步推进撤桶并点工作;逐项对照,打造高标准、高质量的精品样板。

4.1.2 健康舒适

4.1.2.1 社区配套逐步加大建设，但绿色节能覆盖不足，社区生活圈体系未建立

采取政府支持、部门配合、资源共享、社会资助的方式，通过多种渠道加快社区硬件建设，在社区便民商业设施、托育服务设施等设施配套方面有很大提升。相关部门可进一步开展居住区配套建设专项行动，逐步补齐既有居住社区基本公共服务、市政配套等设施短板，推动社区配套设施“一点多用”，提升社区一站式便民服务能力。但托幼服务、小学覆盖一般，需关注，体育设施场地需均衡（园西、新华薄弱），且根据问卷调查，社区低碳能源设施覆盖近两年通过专项行动有一定提升，但覆盖范围仍然较低，未达到建成区范围内社区一半。同时通过专项行动，聚焦更新单元和重要片区，争取更多的既有住宅社区达到完整社区的标准，城市居住社区环境明显改善，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显著提升。

4.1.2.2 老旧小区改造完成高，但棚户区改造、城中村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目前沙河市针对城市更新工作仅进行了老旧小区工作，该项工作 100% 完成。但针对城中村改造启动、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既有公共建筑能耗强度、既有住宅楼电梯加装等更新改造项目未实施，同时根据社会满意度调查显示，居民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满意度不高。相关部门积极推进城市更新改造工作，补短板强弱项，助力城市绿色低碳转型，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模式，重构城市新功能。

4.1.2.3 社区养老取得一定成效但老年福利供给及专业护理人员需补充

沙河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较好，每百名老人拥有社会福利床位数短缺，说明养老设施存在一定短板。相关部门进一步从制度保障、福利关爱、护理服务等基本需求入手，织牢“三张密网”，让老年人基础物质需求有保障，实现老有所养。制度保障网。建立敬老院星级评定负面清单制度，倒逼参与公建民营的第三方机构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福利关爱网。建立“高龄补贴+适老化改造”福利关爱制度，明确长寿保障金发放标准。护理服务网。建立护理人员培训制度，养老机构人员全部实行先培训、再跟班实习、后持证上岗模式，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专业化护理服务。

4.1.3 安全韧性

沙河市在安全韧性方面综合评价为中。安全事故呈较低的死亡率；海绵城市建设初见成效，城市排水防涝建设较好，但基本上智能化设施；节水型城市建设极有成效，已通过省级节水型城市创建，正积极推进国家级节水型城市建设。

4.1.3.1 安全事故防范能力提高，但消防安全隐患需解决

沙河市城市安全事故防范能力有效提高，近年来城市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趋势较为稳定，均远低于 2 人/万车；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为零；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面积高于城市体检评价标准的 2 平方米/人。城市消防站较少、消防分区较大，对消灭火灾有一定的安全隐患，且根据居民满意度调查显示，居民普遍对消防安全情况存在一定担忧。城市医疗保障系统完善，二级及以上医院覆盖率

达到 100%，在建成区均衡分布，有效均衡保障市民的就医便捷性。

4.1.3.2 海绵城市建设初见成效，但短时大雨天气内涝积水仍需改善

经过海绵城市建设，现已基本消除内涝隐患并已逐步实现建成区内雨污分流改造，雨水管网、雨水泵站均已达标。但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置率、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等智能化设备需要进一步加强。城市建设区近年来不断加强绿地等可渗透地面面积建设，可渗透地面面积呈现增加趋势。但是还应结合生态滞留池、植草沟等低影响开发措施强化海绵城市意识，增加透水铺装等增加可渗透地面面积。

4.1.3.3 智能化设施建设水平有待提升

积极推动城市管理平台提档升级。加快完善城市管理服务平台功能，强化对城市管理数据的归集、分析，健全城市管理工作评价标准、规范，提升监督指挥效能。探索实践城市信息模型（CIM）、物联网等新技术在城市管理工作中的运用，分期分批对井盖等城市管理部件实施智慧化改造，提升问题处置效率，守护城市运行安全。

4.1.3.4 节水型城市创建有成效

经沙河市相关部门的积极努力工作，沙河市成功创建为河北省节水型城市。现相关部门正积极加强城市节水工作，进一步巩固城市节水工作成果，并对照国家级、省级节水型城市标准完善各项城市节水制度措施，增强全民节水意识，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争取创建成为国家级节水型城市。

4.1.4 交通便捷

沙河市在交通便捷方面综合评价为差。道路设施逐步完善，交通压力有所缓解；通勤时间远低于全国标准；渠化路口方面改造入选河北城市管理十大典型案例。

2021 年沙河市在城市交通安全和公共交通等方面有待提升，虽然城市建成区高峰期平均时速、

4.1.4.1 城市道路交通情况较好

根据数据跟踪调查，可知沙河市高峰期平均车速为 25.08km/h，属于交通较为通畅的状态。但针对医院、学校和生活小区等人流、车流量较大的道路，要根据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因路施策，实施不同交通信号策略，有效保障道路顺畅通行。市交警大队定期组织召开主城区交通拥堵治理工作专题会。提出一是创新勤务模式。针对中心城区日益严重的交通拥堵现象，根据“警力跟着交通流量走”的原则，在中心城区主要交通易堵点设置固定交通执勤点，定员、定岗，积极做好疏导保畅工作。二是实施精细化交通管理，努力完善交通设施设置。针对道路实际情况科学设置红绿灯通过时间、科学渠化交叉路口，提升道路通行效率。三是加大违法查处力度，强化交通管理。对于群众反映强烈、影响道路安全畅通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要加大违法查处力度，保持对拥堵重点道路、重点路口严格执法的高压态势，并转

入常态化长效管理。四是大力宣传引导，加强交通法律法规宣传力度。要深入开展“大走访”活动，听取群众对缓解主城区交通拥堵的意见建议，引导市民强化遵章守纪意识，树立交通安全法制观念，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治堵。

4.1.4.2 城市道路网密度有待提升

构建集约高效的都市骨干交通体系，支撑城市空间结构拓展。打通断头路，优化路网结构，学习雄安经验，践行“窄路密网”，提升路网密度与绿色出行比例。坚持绿色交通优先，加快绿色交通建设，提高公交服务能力和水平。深入挖掘背街小巷的街巷空间，通过有机更新将其转化为绿色出行补充通道。

4.1.4.3 城市慢行交通系统需完善

慢行系统不仅是将步行和自行车路权还给市民，而且是对城市大交通格局的优化、重塑，涉及一系列公共空间的调整、公共资源的配置。按照不同功能分区，比如主导区、优先区、倡导区等规划管理城市单元，划分出慢行交通区域，通过交通干道隔断、过街设施建设以及自然地形分隔等区分慢行单元，提出相应的步行出行比例及交通实施策略，实现步行、自行车、公交车、地铁等几种出行方式的无缝衔接，引导“公交+慢行”一体化的交通出行模式。

4.1.4.4 城市绿色交通出行普及率高

以方便百姓出行为着力点，根据城市整体建设布局，大力拓展公交线网的覆盖面积，不断开辟、优化、调整公交线路，形成了以主要交通枢纽、大型居民区、高教区、商业区、经济开发区等多中心放射格局，极大方便了市民的出行，提高了居民对沙河市公共交通出行满意度。

4.1.4.5 城市停车难问题需进一步解决

从规划、建设、市政、交通执法、行业管理及运营等各个环节明确部门管理职责，加强对车辆停放的综合管理，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公共停车场价格机制，制定和完善停车价格定价和调整办法，规范停车收费管理。对违章停车等现象，要加大处罚力度，提高违章成本，规范停车秩序。鼓励公交出行，加大公共交通投入力度。加强宣传教育，大力倡导“绿色出行”环保意识，逐步转变市民出行观念和习惯；优先发展公共交通，进一步提高公共交通运行效率，提升公交服务水平，改善自行车和步行等非机动车的出行环境，引导和鼓励市民采用公共交通方式出行，减少公共停车需求。

4.1.5 风貌特色

4.1.5.1 历史风貌得以全面梳理，历史村落得以重视

2021年在市政府高度重视和全力支持下，启动并完成了《沙河城历史风貌概况》一书的编纂。该书是沙河市城镇近年文化建设的重要成果之一，是邢台千年古城普查资料的重要补充。得益于该书的编纂与整理，对整个沙河市沙河镇历史风貌做了全面梳理工作，同时也不足了“有史无志”的缺憾。

一直以来，沙河市高度重视历史文化村落的保护与发展，截止 2021 年，22 个村被评为中国传统村落，4 个村荣获中国历史文化名村，总数位居全省第一，全国首家“古村落建筑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基地”落户沙河

4.1.5.2 城市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持续提升

自沙河市高质量承办了河北省首届“中国农民丰收节”、国际象棋赛、邢台·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邢台市旅发大会等系列重大活动活动后，通过打造了渡口川、柴关川 2 条百里画廊和渡口川文化景观带等一批精品旅游景点，进一步叫响了“魅力太行、美在沙河”的城市名片，沙河被评为首批河北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4.1.5.3 历史建筑利用有待提高

根据测评发现，沙河市的历史建筑空置较高，利用率较差。通过政策鼓励活化利用空置建筑，做好历史资源的有效利用，做好维护，修缮。

总体来说，沙河市在风貌特色方面表现比较一般，五个指标中存在 2 个不足指标，沙河整个历史底蕴是有的，但是挖掘保护略显不足，政策倾斜有待加强。

4.1.6 整洁有序

4.1.6.1 市容市貌有提升，但城市精细化管理能力需加强

沙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不断推行“市容市貌”专项提升行动，由点及面，多措并举，加大对城区主次干道大街小巷环境秩序的整治，在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狠抓落实，从细节入手，坚持高压状态不放松，管理标准不降低，聚焦提升城市品质。

整治顽疾问题，精细化管理城市。市城管局各部门发扬连续作战精神，采取“蹲点管段包片”管理模式，持续对乱贴乱画、乱搭乱建、乱停乱放、大气扬尘污染治理、市政基础设施破损、树木杂乱、公厕、背街小巷卫生死角等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做到城市管理全覆盖、无空档、精细化。

一系列行动举措下来后，沙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能力显著提升。

4.1.6.2 基础设施管网持续建设，但管网监测水平有待提升

沙河市重要管网检测监控暂未实现智能化，涉及指标表现较差，该方面建设有待提升加强。可在城市污水排放管网排放口以及关键交汇口建设水质监测站；云端数据采集，建立管网污水浓度数据模型；建立管网水位（窨井水位）监测系统；对井盖实时状态、安全防御进行监测，对井盖金习惯管理。

4.1.6.3 物业小区有所增加，但物业管理水平不足

从测评指标来看，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这一指标的表现来看，物业管理的小区占比近几年虽然有所增加，但是占比依然较低，同时物业的管理水平服务良莠不齐。针对这一情况，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邢台市要求，下发了《关于开展全市物业服务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方案》，

对全市所有服务项目的物业企业进行抽查，加强对物业企业的管理，督导相关企业提升物业管理水平，满足市民需求，用心服务市民。

总体来说，沙河市在整洁有序方面表现较为一般，但政府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已意识到问题所在，并果断采取了解决这些问题的行动与措施，从一定程度上已经看出，城市管理有所提升。

4.1.7 多元包容

4.1.7.1 住房保障扎实推进，但供应量依然略显不足

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速和流动人口规模的扩大，新市民、青年人的住房困难问题日益凸显，沙河市政府为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破解新市民、青年人“买不起房又租不到好房”的困局，启动了公租房申请工作，并已进行多批次。同时沙河市保障性安居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沙河市公共租赁住房轮候配租办法（试行）》的通知，以便进一步规范公共租赁住房分配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住房保障轮候机制。同时沙河市印发《沙河市关于支持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五条政策措施》，优化安置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渠道，支持存量商品住房作为筹集棚户区改造、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和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重要渠道，允许被安置人在货币化安置、异地实物安置、回迁安置中自主选择。

4.1.7.2 无障碍设施建设满意度高，但盲道占用明显

结合居民问卷满意度调查以及无障碍设施建设情况来看，沙河市无障碍设施满意度较高，这充分体现了沙河这座城市的人文关怀，与沙河市始终坚持的城市建设理念是分不开的。

4.1.7.3 房屋租赁市场稳步向好

在疫情与全国房地产经济遇冷的双重影响下，沙河市房屋租赁市场稳步向好，这与沙河市积极出台各项房地产相关措施，如《沙河市关于支持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五条政策措施》，重视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支持合理购房需求，鼓励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积极搭建交易平台，为购房人、租房人提供便利条件。

总体来看，沙河市在多元包容方面表现优异，充分体现了沙河的“人民的城市为人民”，保障民生迈上了新的台阶。

4.1.8 创新活力

4.1.8.1 旧房改造公众参与热情不断提升

旧房改造作为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公众关注度不断提升，沙河市通过不断鼓励、广泛宣传、加大政策扶持等手段，在旧房改造中，居民和企业的参与度、参与热情不断高涨。沙河市政府在该项工作中加大财政支持力度，2020年为2296.5万元，2021年为5899万元，2022年1月截止本报告开始编制时财政投入已达6285万元，已超2021年一整年投资额；而居民和企业在该项工程的自愿投资资金近几年也不断增加，2020年为938.79万元，2021年为2331万元，2022年1月截止本报告开始编制时已达

2481 万元，同样已超 2021 年一整年居民和企业总投资额。不断将提升的居民和企业投资额既体现了这一项工程的关注度与公众参与热情，也体现着沙河这一项工程推进的成功。

4.1.8.2 城市更新力度不断加大，但 5G 基站建设力度要加强

沙河市累计投资 273.3 亿元，全力推进城市更新行动，高质量完成“23.3 公里一小時无瑕疵道路整治”、主城区改造提升等 285 项城建重点工程。累计拆违拆迁 129 万平方米，改造老旧小区 36 个、棚户区 15 个，新增公园、游园 40 个，城区绿化面积达到 688.6 万平方米。目前城市更新工作推进顺利，沙河市组织开展“解放思想、奋发进取”大讨论活动，强力推进“思想之变”“效率之变”“标准之变”“担当之变”，奋力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跑出“沙河速度”。在这高质量发展道路上，城市更新是必然要经过的一段路程，不遗余力的推进城市更新工作，是为百姓谋福，为城市谋发展，为后来人谋长久利益。

总体来看，沙河市创新活力整体表现良好，这与沙河市在重要民生工程上的不俗表现息息相关，是努力的展现，是实力的体现。

4.2 存在问题

4.2.1 城乡公共文化体系有待完善

目前沙河市总分馆制建设初步形成，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正在积极推进，梅花公园老干部活动中心、普锦广场等分管也正在抓紧推进，但总体来说公共文化体系属于框架搭建时期，后续文化培训、图书借阅、乡村以及社区综合文化中心硬件建设还有待补充与加强。

4.2.2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需提升

目前沙河市城市重要管网智能化监测、易积水点易涝点监测等手段未实现智能化，城市信息模型（CIM）、物联网等新技术未得到充分应用，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与智慧城市的目标有一定差距。

现在沙河市专业化物业管理小区依然较少，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主要分布在新建小区，对于老旧小区，部分物业管理仍然得不到保障，给居民日常生活带来一定的不便。

4.2.3 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有待提升

沙河市建成区范围内仍然存在 6 个城中村，在现在节约集约用地的土地政策背景与建设用地指标紧张的情况下，这显然造成了一定建设用地的浪费，城中村改造或者城市更新需要加速推进，促进城市实现高质量发展。

4.2.4 基础设施体系及服务能力有待完善

城市道路网结构体系需要进一步完善。目前建成区内部路网结构存在一定不平衡、衔接不顺畅问题，路网主次干路路网基本覆盖建成区，支路路网主要分布在建成区中心位置。

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需加快推进，沙河市现在居住社区开展垃圾分类覆盖率为 56.29%，还有将近一

半居住小区暂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而且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居住小区中老旧小区占比较多。

4.2.5 城市风貌特色需加强

城市风貌特色略显不足，建成区缺少城市特色空间和特色风貌建筑文化抵御带彰显，传统风貌缺少保护，旅游发展品质有待提升，处于萌芽起步阶段，缺乏高等级景点引领。

4.2.6 社区生活圈体系需要建立

目前沙河市建成区社区生活圈体系尚未完全建立，还存在“质量不足+配置不均”的现象，各项基本生活服务设施的服务能力尚待进一步提升。

4.2.7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仍显不足

目前 2021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比例达到 66.03%（要求大于 75%）。地表水水质全部达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提升水体自净能力。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建设和提质增效。根据社会满意度调查显示，建成区居民对城市 PM2.5、周边水体污染、周边噪音满意度仍然略低，主要因为居民日常生活认知，以及体检当年雨水较大，部分低洼区域积水未及时清除，以及紧邻沙河火车站居民（园西社区、太北社区）对噪音反应较为强烈有关。

第五章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结论

5.1 城市更新各维度评价

聚焦城市更新行动，通过主客观指标相结合来分析诊断，识别存在的问题和短板，深入分析问题产生原因，提出治理措施建议。依据城市更新的目标任务，从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底线管控、提高效能、转变方式等六个维度查进行分析。

5.1.1 优化布局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优化布局维度主要是从城市布局结构形态、城市设施环境、住宅密度强度等方面进行诊断。城市布局结构形态方面，关注城市山水格局、生态及绿地系统的保护和重塑；城市设施环境方面，注重城市公共空间和公共设施的均衡布局以及职住平衡情况；在住宅密度强度方面，主要注重住宅建筑密度、高度等开发建设情况。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优化布局维度的指标有 9 个，涉及结构形态方面 3 个，设施环境方面 4 个，密度强度方面 2 个。根据这 9 个指标结果，对比国家、省、市标准，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6 个很好指标、2 个较好指标，另有 2 个项指标结果尚无。

分项看，根据单个指标评价情况可以看出，目前沙河市辖区建成区及其相邻地区内，无连续贯通生

态走廊、生态间隔带，生态空间格局上山水城相融，自然水系结构得到保护，生态廊道畅通，生态岸线蓝绿交融，塑造了生态城市形象。沙河市区域开发强度 2.16%，无组团，沙河市辖区建成区及其相邻地区内，无连续贯通生态走廊、生态间隔带；生态、生活岸线占总岸线比例 87.78%，生态、生活岸线指标情况表现良好，沙河市在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人均体育场面积等指标上均表现较好，体现了城市公共空间以及公共设施的布局均衡。由于沙河市不存在多组团现象，故不存在跨组团的生活与就业不平衡的情况。密度强度方面，沙河市新建住宅建筑密度超高 30% 的比例为 0，新建住宅建筑盖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为 0 栋，住宅建筑开发建设采用低建筑密度的布局方式，同时严格管控住宅建筑高度，城市用地高效且开发适宜。

总体看，优化布局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在公园绿化活动场地、城市绿道以及体育用地建设等方面仍需努力。

5.1.2 完善功能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完善功能维度主要是从城市生态系统完善、城市交通系统完善、城市居住环境完善三个方面进行诊断。城市生态系统完善方面，主要关注城市的大气、水、声环境、绿道等生态系统情况；城市交通系统完善方面，注重城市快速干线交通、生活性集散交通和绿色慢行交通三个系统建设情况；城市居住环境完善方面，注重城市住房保障以及城市居住住房条件的改善情况。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功能完善维度的指标有 10 个，涉及生态系统方面 5 个，交通系统方面 3 个，居住环境方面 2 个。根据这 10 个指标结果，对比国家、省、市标准，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2 个很好指标、3 个较好指标、1 个一般指标、3 个不足指标、另有 1 个指标结果尚无。

分项看，根据单个指标评价情况可以看出，目前沙河市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多，地表水质均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不高，缺少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城市大气、水环境优良，河流水质、大气、水污染防治改善，生态系统建设具有显著成效。城市道路网密度 4.46 公里/平方公里，城市常住人口平均单程通勤时间小于 22 分钟，建成区高峰期平均机动车速度 25.08 公里/小时，专用自行车道密度 1.81 公里/平方公里，城市快速干线交通较为通畅便利，生活性集散交通较为不足，绿色慢行交通亟待完善。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为 0，居住在棚户区 and 城中村等非正规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19.88%。沙河市保障性住房工作尚未展开，未能满足新市民、青年人等需要住房保障人的需求，棚户区、城中村改造等工作有待深化，居民住房条件有待改善。

总体看，完善功能方面仍有很大提升空间，在城市道路网、专用自行车道、海绵城市建设以及住房条件改善等方面仍需努力。

5.1.3 提升品质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提升品质维度主要是从历史风貌特色管理、城市服务设施品质、城市绿化环境品质以及社区服务设施品质等方面进行诊断。历史风貌特色管理方面，注重城市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城市和建筑风貌建设及管理情况；城市服务设施品质方面，注重城市文化、体育、无障碍等服务设施供给能力和服务质量；城市绿化环境品质方面，注重城市公园绿地、绿道的服务水平；社区服务设施品质方面，关注城市社区养老、托育、商业、卫生等服务设施供给能力和绿色低碳建设水平。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提升品质维度的指标有 16 个，涉及风貌特色方面 3 个，服务品质方面 3 个，环境品质方面 2 个，社区品质方面 8 个。根据这 16 个指标结果，对比国家、省、市标准，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5 个很好指标、8 个较好指标、2 个一般指标，1 个指标未安排该项工作。

分项看，根据单个指标评价情况可以看出，目前沙河市历史建筑空置率为 0，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率 100%，2021 年获得国际国内各类建筑、文化奖的项目数量 4 个，指标反映了沙河市历史文化传承保护工作较好，历史资源活化利用情况较好，但 2021 年建筑的设计较为简单，历史风貌特色不足，应注重城市总体风貌特色和建筑风貌管理。万人城市文化建筑面积 2510 平方米/万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3.21 平方米/人，道路无障碍设施建设率达 100%。城市服务品质方面，注重城市文化、体育、无障碍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城市环境品质方面，公园绿地、绿道、活动场地建设情况较好，提高城市宜居水平较高。城镇居民家庭住房成套率 69.68%，社区便民服务设施覆盖率 100%，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87.5%，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37.5%，社区养老、商业、卫生等服务设施建设情况较好，需要强化社区托育服务设施建设，有条件的社区应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逐步进行既有住宅建筑电梯加装，满足人民生活需求。社区低碳能源设施覆盖率 37.5%，充电站、充电桩等低碳设备不足，绿色低碳建设水平有待提高。

总体看，品质提升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在社区托育服务、城市道路无障碍设施、文化馆以及获奖优秀建筑的建设等方面仍需努力。

5.1.4 底线管控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底线管控维度主要是从开发建设模式管控、综合防灾与内涝治理、疫情防控、历史文化风貌保护等方面进行诊断。开发建设模式管控方面，注重城市人口密度、建筑高度密度的管控和生态廊道建设；综合防灾与内涝治理方面，注重城市在应对自然灾害、安全事故等方面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情况，城市排水防涝系统建设情况；疫情防控方面，主要反应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保障能力；历史文化风貌保护方面，特别注重防止大拆大建所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情况。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底线管控维度的指标有 13 个，涉及开发建设方面 3 个，内涝治理方面 2 个，疫情防控方面 2 个，防灾减灾 5 个，风貌保护 1 个。根据这 13 个指标结果，对比国家、省、市标准，

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7 个很好指标、2 个较好指标、3 个不足指标、1 个达标指标。

分项看，根据单个指标评价情况可以看出，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开发建设上对新建住宅高度、建筑密度控制严格，充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硬性要求，卡住了开发建筑上的底线，对于城市生态廊道，此次自检报告所划定建成区内，暂未涉及；沙河建成区在内涝治理上，这三年也在不断做着努力，消除易涝积水点数量不断增加，已经将原来的 21 个易涝积水点减少到 7 个，同时通过排水工程改造、逐步落实海绵城市规划等方式防止易涝积水点新增，严控城市建设密度，增大城市可渗透面积；疫情防控上，沙河市共有隔离储备房间共计 2675 间，其中健康驿站两处，隔离储备房间共 961 间，分别位于新城镇东冯村村东，隔离储备房间 660 间；南环与建设路交叉口，隔离储备房间 301 间；其余各类隔离储备房间 1714 间。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沙河市市辖区常住总人口为 43.17 万人，得沙河市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为 61.96 间/万人，根据《大规模奥密克戎疫情应对处置方案》要求可知，沙河市城市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满足标准要求；防灾减灾上，沙河市应对自然灾害、安全事故能力有所提升，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以达到国家要求，近年无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人员死亡，但道路交通管理管控仍需继续加强，降低交通事故死亡人数；风貌保护上，沙河市建成区内近三年未发生破坏历史文物、大拆大建历史建筑等事件，历史文化保护工作表现良好。

总体看，底线管控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在管网监测、消防站建设、疫情防控中隔离病房建设等方面仍需努力。

5.1.5 提高效能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提高效能维度从资源循环利用、城市精细化管理、城市智慧化运行等方面进行诊断。资源利用方面，注重城市水资源节约利用、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城市精细化管理，注重停车、环境卫生、小区物业等管理与服务水平；城市智慧化运行方面，注重市政、道路、城管能力等智慧化运行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提高效能维度的指标有 16 个，涉及资源利用方面 5 个，城市管理方面 4 个，城市运行方面 7 个。根据这 16 个对比国家、省、市标准，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8 个很好指标、4 个较好指标、1 个一般指标，3 个不足指标。

分项看，资源利用、城市管理、城市运行三方面均有很好指标，也均有不足项。资源利用上，沙河市近两年加大了对公共供水管网维护和漏损点排查维修力度，节约了水资源，通过对建成区进行污水管网敷设工程，对建成区居民生活污水做到了全集中收集，所处理完成的再生水也在逐步有效得到利用，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近三年也从开始的 10% 提升到了 57.32%，已经接近国家“十四五规划”要求的 60% 目标，而建筑垃圾利用率近三年也在提升但是利用率依然较低，距离国家、省要求还有一定距离，建筑垃圾资源转化略显不足；从城市管理方面看，代表城市面貌干净、整洁、有序、卫生的城市门前责

任区制度履约率、城市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性、城市街道车辆停放有序性等指标均表现很好，代表小区管理服务水平的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指标表现略有不足，虽该指标表现出上升趋势，但依然覆盖较少；从城市运行方面看，城市基础设施工程智慧化不足，城市信息模型没有建立，市政管网智能化检测依然缺失，城市交通方面表现较好，居民通勤较为方便，窨井盖、消防栓维护得当，居民参与社区志愿活动热情高涨。

总体看，提高效能维度仍有较大作为空间，尤其在城市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城市运行管理智慧化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以促进沙河市整个智慧城市的建设。

5.1.6 转变方式维度

城市更新导向评价的转变方式维度反映城市建设由大规模增量建设向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转变，从粗放型外延扩张向集约、绿色、提质发展方式转变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反映从政府主导向政府、企业与居民共同参与转变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沙河市此次城市更新中转变方式维度的指标有 12 个，涉及增存并重方面 5 个，低碳节能方面 6 个，三方参与方面 1 个。根据这 12 个对比国家、省、市标准，对指标进行评价，得出 3 个很好指标、4 个较好指标、3 个不足指标，2 个持平指标。沙河市未启动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工程、既有电梯加装工程，所以当年城市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比例、城市既有住宅电梯加装率两项指标暂无数据。

分项看，增存并重、低碳节能存在不足项，三方参与方面表现较好。具体上，增存并重方面，沙河市城市建设由过去大规模的增量建设向存量的提质改造和增量的结构调整并重有了一定的成效，租住在适当、安全住宅的租户比例上升，房地产服务业类行业发展平稳，社区养老服务取得一定成效，但小区物业管理、既有住宅电梯改造等方面仍有不足；低碳节能方面，建成区内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占比不断提升，指标表现很好，公共建筑技术节能也体现出成效，但用于城市更新改造的投资需要继续加大，城市智慧化建设需要加快；三方参与方面，沙河市始终贯彻落实“人民城市为人民”的要求，积极引导企业和居民参与到城市建设，逐步将对城市建设的主导权由过去的政府主导向政府市场居民共同参与转变，居民和企业旧房改造方面的自愿投资资金近几年也不断增加，2020 年为 938.79 万元，2021 年为 2331 万元，体现着居民与企业不断提升的热情。

总体看，在低碳节能、增存并重层面均有不足表现，该维度需要加强，尤其是在城市更新改造投资、智慧化智能化城市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加大力度。

5.2 存在问题

5.2.1 居民出行时效有提升，但路网结构不足，绿色出行有待完善

沙河市建成区道路网密度为 4.16 公里/平方公里未达到河北省住建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市政公用行业安全运营管理工作的意见》提出的建成区路网密度达到 8 公里/平方公里以上的标准，且存在

一定的断头路，现状建成区内专用自行车道密度 1.81 公里/平方公里，数据结果较低，自行车专用道覆盖不足，不利于居民自行车出行；建成区公交站点 500 米覆盖率为 88.92%，未达到全覆盖，整体看沙河市建成区路网结构仍有不足，与“小街区，密路网”的目标仍有一定距离，且居民绿色出行系统有待进一步完善。

5.2.2 居民住房环境有改善，但保障性住房不足，小区物业管理有待提升

沙河市租住适当、安全、可承受住房的人口数量比例 4.25%，呈现上升趋势，居住在棚户区和城中村等非正规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19.88%，呈现下降趋势，城镇居民家庭住房成套率 69.68%，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 68.75%，社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覆盖率 100%，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87.5%，显示居民住房环境得到有效提升；截止 2021 年底沙河市区共启动建设保障房 5608 套，但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为 6.51%，低于国家要求的 30%，保障性住房建设仍略显不足，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 27.54%，虽呈现上升趋势，但与截止 2025 年 $\geq 70\%$ 的指标要求仍有较大差距，建成区范围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的数量需要提升，居民享有合理公平物业服务的权利需要进一步保障。

5.2.3 居民生活公服品质有提升，但社区文化、托育服务不足

万人城市文化建筑面积 2510.32 平方米/万人，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3.21 平方米/人，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97.17%，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90.03%，呈现上升趋势，居民生活中涉及的公共服务品质有提升但面对现在“三胎放开”政策，沙河市社区托育服务能力较差，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37.5%，与 60%的目标仍有一定差距；

5.2.4 城市防灾排涝能力有提高，但消防站配置少，消防安全需加强

沙河市消除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比例为 73.33%，呈上升趋势，且近三年无新增易涝积水点，逐步实现“小雨不积水、大雨不内涝”目标，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 7.51 平方米/人，满足国家要求的 2 平方米要求，城市市政消火栓完好率 100%，城市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 0.67 人/万车、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 0 人/万人，沙河市抵御灾害能力、防范事故能力、抢险救灾能力较好，但城市消防站配置仍存在不足情况，建成区内城市标准消防站及小型普通消防站覆盖率 20.49%，仅有机场路消防救援站能够辐射到建成区东部部分地区，建成区消防站数量少、责任面积大，极易造成消防救援时机延误，消防安全等应急保障能力仍需加强。

5.2.5 城市管理有较高水平，但资源利用不足，智慧城市仍需加紧建设

沙河市城市道路停车、环境卫生等方面管理水平较高，城市门前责任区制度履约率 100%，城市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性 100%，城市街道车辆停放有序性 96.4%，城市环境容貌整治行动高效推进，空间秩序稳步提升，逐步形成全社会人人参与城市管理、自觉爱护维护城市形象的良好氛围；城市资源利用化方面仍有不足，再生水利用率 29.19%，圾处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有待提高，水资源

再生利用化仍需加强；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0，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检测管理率 0，重要管网监测监控覆盖率 0，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率 0，智慧城市建设成效缓慢，感知立体化、数据集约化、服务智能化的智慧城管平台建设需尽快提升日程。

5.2.6 城市低碳节能有成效，但增存并重转变不足，更新改造投资力度需加大

沙河市当年城市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 42.57%，高于河北省 30% 的目标要求，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为 21.16%，满足《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中提出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20% 以上要求，城市既有公共建筑能耗强度同比降低 83%，城市中低碳技术、节能技术的普及与推广取得较好成效；增存并重中仍有不足，城市既有住宅电梯加装工程需启动，住宅小区物业管理覆盖率 27.54%，覆盖小区数量较少，旧房改造中企业和居民参与率 39.47%，呈现上身趋势，企业与居民参与改造热情不断升高，但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的比值仅为 0.73%，城市更新方面的财政支持力度需要加大，城市更新改造工作仍是城市建设中的重点工作。

第六章 城市评价总体结论

6.1 建设成效

6.1.1 城市绿化空间建设良好，三创四建工作提速

城市绿道、公园开敞空间建设、现有绿道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积极推进。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新建、改建绿地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占等公园绿化指标表现良好，沙河市荣获了“全国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县（市）”、“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县（市）”、“全国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市）”、“河北省工矿废弃地复垦试点县（市）”、“全国宜居宜业典范县（市）”“河北省园林城市、卫生城市、洁净城市”、“全国先进文化县（市、区）”“河北省体育工作最佳县（市、区）”“河北省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县（市、区）”、“河北省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示范创建县（市、区）”等诸多荣誉；另外沙河市整积极推进国家节水型城、国家园林城市等创建工作。

6.1.2 社区配套设施逐渐完善，居民生活质量有提升

通过政府支持、部门配合、资源共享、社会资助的方式，通过多种渠道加快社区硬件建设，完整社区建设工作的积极推进，并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社会满意度调查数据显示，愿意在沙河市长期居住居民指标得分高达 87.5 分，直接显示出居民在沙河市生活的幸福指数较高，居民生活质量较好，也代表了沙河这座城市对居民有一定的吸引力，利于城市未来发展。

6.1.3 城市安全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城市韧性能力有一定提升

根据城市体检中指标显示，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为零；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面积高于城

市体检评价标准的 2 平方米/人；城市应急管理体系的规划与建设不断完善；市政管网综合规划及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的不断落实；相关部门对城市安全建设方面的积极推进及后期维护管理工作的不断推进。

6.1.4 城市公共交通出行普及率较高

沙河市始终以方便百姓出行为着力点，根据城市整体建设布局，大力拓展公交线网的覆盖面积，不断开辟、优化、调整公交线路，居民公交出行便捷。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公交线路共 12 条公交线路，公共交通站点 500 米半径覆盖建成区 88.92%的用地，公交交通站点分布密集，服务范围加大。

6.1.5 市容市貌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提升

沙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不断推行“市容市貌”专项提升行动，发扬连续作战精神，采取“蹲点管段包片”管理模式，持续对乱贴乱画、乱搭乱建、乱停乱放、大气扬尘污染治理、市政基础设施破损、树木杂乱、公厕、背街小巷卫生死角等问题进行集中整治，取得一定成效。沙河市近三年累计拆违拆迁 129 万平方米，改造老旧小区 36 个、棚户区 15 个，新增公园、游园 40 个，城区绿化面积达到 688.6 万平方米；实现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率、水资源税（费）收缴率、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达到 100%。

6.2 存在短板

6.2.1 城市路网密度有待提升，慢行交通系统待完善

沙河市现状城市主干路长度及密度较为合理；次干路、支路网长度及密度缺乏。另外，沙河市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的道路长度占比极小。沙河市可结合城市道路建设，在增加路网密度的同时，完善慢行交通系统的建设。

6.2.2 高品质公共服务产品供应不足

城市方面消防站覆盖率不足，城区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可渗透地面面积占比较少，不利于生态城市建设。社区方面社区托育设施，无法适应“三孩”的国家政策；社区文化设施配置、停车场不足，居民反响强烈。

6.2.3 城市更新改造投资需加大，小区物业管理需提升

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较小；城市保障性住房建成比例一般；小区尤其是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垃圾分类等方面更新改造效果一般；同时根据社会满意度调查中开放性提案分析显示，居民对小区物业关注度较高，对现有物业管理水平满意度较低。

6.2.4 城市精细化管理需提高，智能化转型需提速

沙河市在智能化转型方面还有一定短板，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等智能化设施未进行建设，不利于沙河市 2035 年建设成建立“三宜”“四优”智慧城市。

6.3 较突出问题

6.3.1 生态环境需继续改善，粗放式发展需转变

沙河目前空气质量优良天比例达到 66.03%（要求大于 75%），同时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2025 年，生态环境需持续改善，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需达到 87.5%。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居民对城市 PM2.5、周边水体污染、周边噪音满意度仍然略低，主要因为居民日常生活认知，以及体检当年雨水较大，部分低洼区域积水未及时清除，以及紧邻沙河火车站居民（园西社区、太北社区）对噪音反应较为强烈有关；沙河作为冀中南重要工业城市，目前工业生产与发展、管理仍然处于较为粗放式阶段。

6.3.2 历史文化资源利用不足，旅游文化品牌与城市知名度需提升

沙河市历史文化旅游资源丰富，名人宋璟、张文谦、乾隆御笔梅花赋、广阳山老子文化、杨春增烈士墓、具有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 4 个、省级历史文化名村 10 个，中国传统村落 22 个，拥有四匹缙、孙氏太极、秦王破阵鼓、藤牌阵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但缺少系统策划与重点引领，文化旅游情况一般，历史文化资源与旅游未达到深度融合，城市文化名片、城市知名度需打造与提升。

6.3.3 城市资源利用不足，城市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有待提升

目前沙河市此次体检建成区范围内存在 6 个城中村（普通店、东崔、西崔、毛村、葛庄、裕褫），建成区还存在较多存量用地，建设用地节约集约有待进一步提升；城市市政再生水利用率 29.19%，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需要继续加大贯彻，城市资源利用仍有不足。

第七章 治理对策措施

7.1 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和水平的对策措施

7.1.1 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加强服务能力

加快社区、居住设施和城市精细化治理，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构建 15 分钟、10 分钟、5 分钟三级生活圈，充实社区生活圈体系，增强公共服务设施供给能力，针对各社区增设托幼服务，增强社区卫生，补充社区文化服务能力，加快构建城市住房保障体系，以人文本有序推进东西崔、毛村、葛村、普通店等 6 个城中村及华冶矿建生活区片区改造等城市更新工作，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对住房需求，加强城市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建设人民满意的城市。

7.1.2 坚持改善停车，便捷市民出行

瞄准补齐短板，实施重点突破。打通断头路，优化路网结构与密度，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优先解决重点区域停车难问题。针对旅游景区停车难、商超市场停车难、医院停车难、学校停车难等问题，

建设停车场、停车站，开展智慧停车项目建设，增加停车位周转率，精准满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缓解重点区域停车难的问题。编制《沙河市停车专项规划》，优化公共停车设施总体布局，提高市民的幸福感和满足感。

坚持资源集约，挖掘空间资源。坚持以城市中心区为重点，整合公共停车资源，本着节约集约原则，充分利用城市空闲用地、边角地、绿化用地以及地下空间，修建立体停车设施或地下公共停车场。最大限度解决停车难题，优化全市公共停车环境。

7.1.3 坚持“绿色出行”，优化出行系统

坚持绿色优先、慢行优先、公交优先，强枢纽、织路网、提能级，加快轨道和道路交通建设，完善多种交通组织方式。推广应用新能源，构建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加快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运输装备推广应用。

积极鼓励公众使用绿色出行方式，进一步提升公交等绿色低碳出行方式比重。加强自行车专用道和行人步道等城市慢行系统建设，对新兴路（南环-文谦大街）、建设路（文谦大街-太行大街）、健康街、迎新大街等街道增加专用自行车道，改善自行车、步行出行条件。引导规范私人小客车合乘、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等健康发展。鼓励汽车租赁业网络化、规模化发展，依托机场、火车站等客运枢纽发展“落地租车”服务，促进分时租赁创新发展。深入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完善公共交通管理体制机制，加快推动城市公交专用道、快速公交系统等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智能化手段在城市公共交通管理中的应用。推进城际、城市、城乡、农村客运四级网络有序对接，鼓励城市公交线路向郊区延伸，扩大公共交通覆盖面。加强绿色出行宣传和科普教育，深入宣贯相关理念、目标和任务。

7.1.4 坚持实施历史文化+旅游战略，打造沙河城市文化名片

加强历史建筑活化利用工作，加强文物保护单位及历史建筑对外开放力度，结合特色街区的改造，鼓励历史建筑合理利用和对外开放，结合城市的历史文化本底，深入挖掘老子《道德经》书写地、秦王李世民典故等历史人文资源，结合古村落、各类文物遗址博物馆建设，做好历史文化、自然景观、非遗项目、城市生活深度融合，推出寻根、文化遗产等专题文化旅游路线创建，塑造具有沙河地域特色的文创魅力空间和城市文化名片。

7.1.5 坚持打造韧性城市，构建安全基础设施

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提升洪涝干旱、火灾、地质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快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全面推进堤防和蓄滞洪区建设，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发展巨灾保险，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建设宋璟路消防救援站。

巩固省级节水型城市创建成果，积极推进国家级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加大节水资金投入，确保节水基础管理、节水技术推广、节水设施建设与改造、节水型器具普及、节水宣传教育等活动的有序稳定、

积极高效开展，提升节水型小区、节水型单位覆盖率，增强全市居民日常工作生活中的节水意识。

7.1.6 坚持智能管理智慧评估，着力搭建城市体检平台

城市体检评估信息平台是建立城市体检统筹协调机制，保障纵向层级贯通及横向部门协同，推动城市体检工作持续有效开展的重要技术手段。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市级城市平台要求，建立沙河市级城市体检信息平台，加强城市体检数据管理、综合评价和监督预警；加强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提升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能力；在数据标准、数据汇交等方面对接国家、省两级平台，近期以实现城市体检数据的数字化和管理工作的网格化为目标，建立国家-省-市三级互联互通的城市体检评估数据的采集、分析诊断、跟踪反馈功能，实现体检数据采集、评价分析、问题查找、整治措施的跟踪落实；远期以实现城市体检评估工作的智能化，以及数据动态采集、智能分析、预测预警为目标，为城市人居环境高质量建设提供信息技术支撑。

围绕数据自动化采集、城市体检指标体系更新与管理、指标评价与问题诊断、分析报告自动化生成、体检指标查询展示、专项方案制定等重点内容，逐步形成“动态监测、定期评估、问题反馈、决策调整、持续改进”的人居环境数字化、精细化治理的闭环。

城市体检场景数据资源建设主要包含城市体检特色指标与评价标准建设、数据采集清洗与指标计算、指标评价与问题诊断、居民社会满意度调查、城市体检自评报告编制五项具体工作内容。城市体检基础平台功能开发主要包含城市体检数据填报、城市体检指标查询与展示、城市体检评估与诊断、城市体检指标体系更新与管理、自动化生成城市体检报告、社会满意度分析报告、城市体检数据仓即数据管理、数据对接功能等具体工作内容。

7.1.7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推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持续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从水体污染、河流干涸断流等人民群众关注的问题出发，坚持减排增容两手发力，系统推动河湖污染治理、生态修复、生态流量保障和环境风险防控，科学开展沙河市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重点区域主要分布在“三川”区域，大沙河流域、马会河流域和渡口川流域，重点对大沙河、马会河、渡口川、北峭河、小沙河等流域进行河道综合整治，修通修复。

沙河市土壤整治坚持防范为主原则，缩小农业面源污染、土壤沙化、水土流失风险；坚持“采前预防、采中治理、采后恢复”的原则，对矿山环境问题从源头上强化矿山环境保护工作，实行边开采边治理，减少矿山开采活动对矿山地质环境的影响与破坏，根据矿山环境问题现状，划定矿山环境整治区域。

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加强水环境治理、全力推动节能减排、做好其他污染治理，提升园林绿化品质，推动高品质绿色建筑建设，多措并举的推进生态环境优化改善，助力美丽沙河建设。

7.2 城市更新措施

2021年，“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以及其中的“防止大拆大建”更是成为我国新型城镇化发展的核心关

关键词。城市更新行动是“十四五”规划的重要部署，我国已进入城市化的中后期，城市发展进入城市更新的重要时期，由大规模增量建设转为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既要解决城镇化过程中的问题，也要注重解决城市本身所产生的问题。当前沙河市开启了城市更新发展的新阶段，城市更新措施可从以下几方面进行。

7.2.1 构建城市更新的总体制度框架

归纳借鉴深圳、上海等地已有城市更新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同时对实施效果加以评估。结合国家层面的城市更新相关法律法规，通过法律条文使城市更新制度具备法律效力，设立或调整城市更新相关的部门机构，统领全市的城市更新工作；在《沙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提出实际行动的基础上，制定城市更新规划。

7.2.2 建立多元主体的合作协同机制

要使城市更新具有持久活力、满足人民生活与发展需求，仅凭政府难以达成，必须激发居民、企业等多主体加入城市更新的进程。保障城市更新中多主体的参与就需要建立跨主体的机构或组织，协调多方主体的利益关系，形成一套能使多方达成共同意见的标准程序；建立对城市更新标准程序的修改完善机制，对程序进行循环修正，以保证程序的合理性与时效性；引入市场机制作为多元主体合作协同机制的组成部分，除了城市更新的管理主体、产权主体外，实施主体的确立应重点引入市场机制，并以市场机制的灵活性协调各方不同的利益诉求。

7.2.3 以多种更新方式盘活存量用地

沙河老城区城市更新需盘活城市存量用地，优化城市用地布局，提升土地空间资源的利用效益及水平，并通过“退二进三”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防止经济社会功能衰退，使城市保持旺盛的人气与活力。首先，在旧城区更新上，运用整治优化、保护性改造相结合的方式，提升街道空间的环境品质；其次，在旧工业区（含旧仓储）更新上，以功能改变为主，运用部分拆建、拼建相结合的方式优化空间结构，并通过“退二进三”，给区块注入新元素、植入新功能，推进城市产业转型发展；最后，在旧居住区（含城中村）更新上，采用重建开发、整治优化相结合的方式。

7.2.4 落实城市公共要素，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通过城市更新这个契机，将公共设施、公共空间、基础设施和文化设施等公共要素落实到城市空间当中。在落实城市公共要素时，需要关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城市活力，如地区生态品质、生态环境和社区服务等，提高公共设施的服务水平，明确提升公共设施的规模与布局，优化土地业态布局，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二是改善公共空间和环境品质，通过水系、绿化、步道和广场把公共空间体系构建起来；三是完善道路结构与系统，优化静态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的布局，如停车场、公交枢纽和公共泊位等。

7.2.5 注重历史文脉延续与更新发展的平衡

忽视保护的更新是舍本逐末、背离根本宗旨的更新，忽视更新的保护则是缺乏理性思维的保护，将偏离保护的目标。因此，沙河老城区城市更新必须以发展、辩证的观点处理历史文化保护与城市发展的关系，找准保护、更新和发展的平衡点。重视保护和利用，注重历史文化和休闲旅游的结合，坚持“保护为先，合理利用”的原则，将文化资源开发转变为旅游资源和旅游商业等经济增长点，保存沙河城市历史记忆的空间场所。

7.2.6 改善人居环境，体现人与城市的和谐共生

宜居是沙河城市发展的基本目标，在沙河老城区城市更新过程中，要注重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的塑造，深化大沙河河岸修复工程，加强公共活动设施的建设，充分满足市民对环境、空间和各类公共配套设施的需求，充分体现人与城市的和谐共生。

第八章 行动计划

8.1 城市体检问题分级

通过综合采用标准比对、横向比较、纵向趋势分析等方法，结合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根据指标测算结果与目标值的差异，识别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在问题识别的基础上，进一步对问题分类分级，合理规划城市问题的类型，有助于对城市问题对症下药、精准施策，支撑城市高水平治理。

根据城市问题影响程度的不同，可分为Ⅰ级（轻）、Ⅱ级（中）、Ⅲ级（重）等类型。对于指标不达标的、居民反应强烈的列为Ⅲ级城市问题，对于接近目标值、标准值，且指标值持续改善的城市问题列为Ⅱ级问题。根据城市问题影响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全市性城市问题、局部性城市问题等。强化城市治理，城市问题根据治理难度的不同，可分为高难度、中等难度、低难度。鉴于城市问题的复杂性和指标相关性，城市问题分类需要多指标综合考虑。因此，在指标分类分级过程中除需要对单一指标分析，更需要根据定城市问题的维度进行汇总分析，以利于政府工作的推进。

8.2 与第三方城市体检校验

积极配合省厅的第三方城市体检工作，充分结合第三方城市体检工作中获取的大数据对自体检结果进行校验，并分析其中的差异及其原因，进一步深入分析城市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完善自体检成果。

8.3 形成体检成果并转化实施

充分结合社会满意度调查报告和第三方城市体检报告，完善城市自体检报告，优化综合诊断表单、城市发展优势清单、城市发展短板清单、城市病清单、城市更新项目库清单。将城市体检工作同城市治

理的公共政策紧密结合，重视城市体检成果在城市治理工作的应用，推动体检结论转化为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的治理行动和具体项目；促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方式创新，形成城市更新规划，提高城市治理能力。

8.4 制定行动计划清单

针对沙河市城市体检存在问题短板结合近期各部门重点建设内容，制定行动计划，形成项目计划清单（城市更新项目清单），用于指导沙河市下一步城市建设工作。

第九章 实施保障

9.1 强化组织保障

始终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于城市体检与更新工作全过程，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推动城市建设与更新工作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立由市长任组长，主管市长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的沙河市城市体检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城市体检工作，加强市层面的统筹协调，市政府依托城市体检领导小组开展城市体检组织协调工作。明确相关部门责任、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同配合，确保各项任务顺利完成、各项指标精准填报。

9.2 加强人才保障

建立城市体检人才培养制度，组织各部门干部、相关负责同志进行培训，让相关责任人员掌握城市体检的相关知识。积极开展沟通与交流，一方面可邀请规划公司、高等院校等专业人员为城市体检工作进行技术指导。二是积极与其他县（市）开展经验分享、交流合作，取长补短，推动城市体检工作高质量开展。

9.3 探索立法工作

在推动城市体检工作中，认真总结经验，聚焦堵点痛点问题，充分重视沙河城市的个性，根据自身的发展战略和立法规划，挖掘并定位独特的区位优势，针对本城市利益调控和保障机制的特殊需求进行立法研究，体现设区市立法的针对性、实效性，有效避免与中央、省级立法的重复，通过建立正向激励结构实现区位优势与制度建构之间的良性互动。

9.4 制定督查考核办法

制定城市体检、城市更新工作督查考核办法，加强对责任部门工作情况的督查和考核，将城市体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效能目标考核。对于工作进展较慢、考核评价靠后的，要定期通报，对多次被通报批评的单位，要对其负责人进行约谈，根据具体情况启动问责程。

9.5 促进舆论正确引导

充分发挥媒体作用，积极引导正确的舆论导向，利用报纸、网络、电视、微信、微博、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开展广泛宣传，详细介绍城市体检的价值意义、任务内容、参与方式，让居民群众能够充分了解城市体检工作，提高公众认知度和社会影响力，构建政府部门主导，社会各界参与的良好局面。

9.6 落实资金保障

做好城市体检购买技术服务的资金保障，加大对城市体检评估后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和城市管理投入，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和运维。建立标准化的城市评估体系、信息化平台和城市管理体系，实现城市建设与管理方式的高标准转变，全面推动城市的高质量发展。

附件 1：国家园林城市相关指标情况表

序号	目标	指标	指标释义	指标类型	要求	情况说明及指标结果
1	一、生态宜居	城市绿地率 (%)	建成区内各类绿地面积 (km ²) 占建成区面积 (km ²)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40%； 城市各城区最低值不低于 25%。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面积为 17.96 平方公里，即 1796 公顷，其中建成区内各类绿地总面积 720.13 公顷，沙河市建成区城市绿地率 40.1%。 沙河市未设区，城市各城区绿地率最低值即为沙河市建成区城市绿地率 40.1%。
2		城市绿化覆盖率 (%)	建成区内所有植被的垂直投影面积 (km ²) 占建成区面积 (km ²) 的百分比。	底线指标	≥41%； 乔灌木占比≥60%。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面积为 17.96 平方公里，即 1796 公顷，其中所有植被的垂直投影面积为 789.78 公顷，沙河市建成区内乔灌木的垂直投影面积为 597.9 公顷，沙河市建成区城市绿化覆盖率 43.97%，沙河市建成区乔灌木占比为 75.7%。
3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	建成区内城区人口人均拥有的公园绿地面积 (m ² /人)。(城区人口包括户籍人口和暂住人口；毗邻建成区能够满足百姓日常休闲游憩的公园绿地可纳入统计。)	底线指标	≥12m ² /人；城市各城区最低值不低于 5.0m ² /人。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公园绿地面积 228.31 公顷，建成区人口 11.08 万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 20.61m ² /人。 沙河市未设区，城市各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最低值即为沙河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20.61m ² /人。
4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 (km ²) 占居住用地总面积 (km ²) 的百分比。	底线指标	≥85%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居住用地总面积为 559.54 公顷，其中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为 503.73 公顷，沙河市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为 90.03%。

序号	目标	指标	指标释义	指标类型	要求	情况说明及指标结果
5	一、生态宜居	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建成区内绿道两侧1公里服务范围(步行15分钟或骑行5分钟)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万人拥有绿道长度 ≥ 1.0 公里；服务半径覆盖率 $\geq 60\%$ 。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人口11.08万人，城市绿道长度为32.5km，万人拥有绿道长度为2.93km；沙河市总居住用地面积为559.54公顷，其中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为543.68公顷，沙河市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为97.17%。
6		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个数(个/10万人)	建成区内城区人口每10万人拥有的综合公园个数(个/10万人)。(城区人口包括户籍人口和暂住人口，大于等于50万人口城市，综合公园面积应大于10公顷；小于50万人口城市，综合公园面积应大于5公顷。)	导向指标	≥ 1 个	截至目前，沙河市城市建成区内公园绿地数量达43个。对照《公园设计规范》，沙河市符合要求的综合性公园有3个，分别是人民公园、荷花湖公园和龙星公园，建成区人口11.08万人，沙河市10万人拥有综合公园个数为2.71个。
7		城市生态廊道达标率	建成区内组团之间净宽度不小于100米的生态廊道长度与城市组团间应设置的净宽度不小于100米且连续贯通的生态廊道长度比率。	导向指标	达标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城市组团间应设置的净宽度不小于100米且连续贯通生态廊道长度为5510米，其中建成区内组团之间净宽度不小于100米的生态廊道长度为5510米，城市生态廊道达标率为100%。
8		城市生物多样性保护达标率	地级及以上城市至少有一个符合标准规范要求，面积大于20公顷的植物园；近三年乡土适生植物应用面积占新建、改建绿地面积比例大于80%；具备连续三年的城市生物多样性监测数据。	导向指标	达标	沙河市近三年新建、改建绿地面积为20.55公顷，其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面积为20.55公顷，沙河市近三年乡土适生植物应用比例为100%。具有连续3年生物多样性监测记录。
9	二、健康舒适	城市林荫路覆盖率(%)	建成区内城市次干路、支路的林荫路长度(km)占城市次干路、支路总长度(km)的百分比。(林荫路指绿化覆盖率达到90%以上的人行道、自行车道。)	底线指标	$\geq 70\%$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内城市次干路、支路总长度为37.22km，其中建成区内城市次干路、支路的林荫路长度为28.52km，沙河市建成区城市林荫路覆盖率为76.63%。

序号	目标	指标	指标释义	指标类型	要求	情况说明及指标结果
10		城市道路绿化达标率 (%)	建成区内道路绿化达到《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的长度 (km) 占城市道路总长度 (km)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80%	截至目前, 沙河市建成区内城市道路总长度为 59.94km, 其中道路绿化达到《城市道路绿化设计标准》的长度为 48.86km, 沙河市城市道路绿化达标率为 81.51%。
11	二、健康舒适	立体绿化实施率 (%)	建成区内实施立体绿化的项目数量 (个) 占项目总数量 (个)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	经统计, 近三年新建、改建的公共建筑、工业建筑和市政交通设施项目共有 13 个, 其中晴廊等 3 处项目正在实施立体绿化的前期准备工作, 立体绿化实施率为 23.08%。
12		园林式居住区 (单位) 达标率 (%)	建成区内园林式居住区 (单位) 的数量 (个) 占建成区内居住区 (单位) 总数量 (个)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50%	截至目前, 沙河市建成区内居住区 (单位) 总数量为 185 个, 其中建成区内园林式居住区 (单位) 为 95 个, 沙河市建成区园林式居住区 (单位) 达标率为 51.35%。

序号	目标	指标	指标释义	指标类型	要求	情况说明及指标结果
13	三、安全韧性	建成区蓝绿空间占比 (%)	建成区各类绿地和水域总面积 (km ²) 占建成区总面积 (km ²)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43%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总面积为 1796 公顷，其中建成区各类绿地总面积为 720.13 公顷、水域总面积为 35.21 公顷，沙河市建成区蓝绿空间占比为 42.06%。
14		防灾减灾绿地设施达标率 (%)	建成区达到《城市绿地防灾减灾设计导则》设施要求的防灾减灾绿地数量 (个) 占纳入城市防灾减灾体系全部防灾减灾绿地数量 (个)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0%	截至目前，达到《城市绿地防灾减灾设计导则》设施要求的防灾减灾绿地数量 8 个，纳入城市防灾减灾体系全部防灾减灾绿地数量是 8 个，防灾减灾绿地设施达标率 100%。
15		城市湿地保护实施率 (%)	建成区内实施保护的城市湿地面积 (km ²) 占建成区内城市湿地总面积 (km ²)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0%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内城市湿地总面积为 34.75 公顷，其中已实施保护措施的城市湿地面积为 34.75 公顷，沙河市建成区城市湿地保护实施率为 100%。
16	四、风貌特色	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保护率 (%)	建立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保护名录，按照名录和保护要求实施保护的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数量 (个) 占纳入名录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总数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0%	截至目前，沙河市纳入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名录的公园总数量为 2 个，其中名录和保护要求实施保护的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数量为 2 个，沙河市具有历史价值的公园保护率为 100%。
17		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保护率 (%)	建成区内受到保护的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 (棵) 占建成区内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总量 (棵)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0%	截至目前，沙河市建成区内无古树名木，后备资源 37 株，全部纳入古树名木保护名录，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保护率 100%。
18		园林绿化工持证上岗率 (%)	园林绿化工程中持证人员数量 (人) 占该工程技术工种上岗人员总数量 (人) 的百分比。	导向指标	100%	近三年，沙河市园林绿化工程为 14 项，园林绿化技术工种上岗人员总数量为 55 人，持证人员数量为 55 人，沙河市园林绿化工持证上岗率为 100%。

附件 2：“一表四清单”

附表 1 综合诊断表

目标	序号	指标名称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依据	指标评价	趋势
生态宜居	A1	区域开发强度 (%)	—	—	2.16	≤3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B1	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栋）	—	—	0	0 栋	住建部参考值	—	—
生态宜居	A2	城市生态走廊、生态间隔带内生态用地占比 (%)	—	—	无	≥8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	—
生态宜居	A3	生态、生活岸线占总岸线比例 (%)	—	—	87.78	≥6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4	新建绿色建筑中星级绿色建筑占比 (%)	0	0	21.16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5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5	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 (%)	—	29.08	42.57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3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6	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	—	—	83.62	以国家园林城市申报标准（≥6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7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	—	—	61.72	以国家园林城市申报标准（≥85%）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生态宜居	A8	新建、改建绿地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占比 (%)	—	—	100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8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9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次达标率 (%)	—	—	83.91	夜间 ≥9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生态宜居	A10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44.93	61.37	66.03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75%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生态宜居	B2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	—	100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7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	—
生态宜居	A11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	—	100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7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12	城市市政再生水利用率 (%)	—	0	29.19	≥3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中	—
生态宜居	A13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	—	57.32	≥5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A14	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住宅小区占比 (%)	—	—	56.29	全省强制分类区域内 ≥70%；其他区域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生态宜居	A13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	—	75.00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5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生态宜居	T1	城市水环境质量（个）	—	—	0	建成区旱天无生活污水直排口，无生活污水管网空白区，无黑臭水体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生态宜居	T2	节水型居民小区覆盖率 (%)	—	—	16.26	≥1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生态宜居	T3	城市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万立方米/人）	—	—	28.78	不高于《城市居民生活用水量标准》GB/T50331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良	—
健康舒适	A14	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 (%)	—	—	68.75	≥4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15	社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覆盖率 (%)	—	—	100	≥9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16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	—	—	87.5	≥7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17	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	—	—	37.5	≥6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中	—
健康舒适	A18	中学服务覆盖率 (%)	—	—	83.34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19	小学服务覆盖率 (%)	—	—	61.47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20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分担率 (%)	—	—	18.42	≥23%；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健康舒适	A21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人）	—	—	3.21	应逐年提高；到 2025 年 ≥2.6 平方米/人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健康舒适	A22	绿色社区占比 (%)	—	—	50	到 2021 年 ≥30%；到 2022 年 ≥6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健康舒适	A23	社区低碳能源设施覆盖率 (%)	—	—	37.5	每年提高 5 个百分点；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健康舒适	A24	老旧小区改造完成率 (%)	—	100	100	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25	棚户区基本建成率 (%)	—	—	—	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A26	城中村改造启动率 (%)	—	—	100	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健康舒适	B3	新建住宅建筑密度超过 30% 的比例 (%)	—	—	0	≤10%	住建部参考值	—	—
健康舒适	A27	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占比 (%)	—	—	无	每年改造 1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	—

健康舒适	A28	既有公共建筑能耗强度同比降低（%）	—	—	77.93	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健康舒适	A29	既有住宅电梯加装率（%）	—	—	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	—
健康舒适	A30	城镇居民家庭住房成套率（%）	—	—	69.68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安全韧性	A31	城市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率（人/万车）	—	—	0.67	≤2人/万车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安全韧性	A32	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万人）	—	—	0	应逐年降低；无特别重大事故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B4	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平方米/人）	—	—	7.51	≥2平方米/人；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	—
安全韧性	A33	城市二级及以上医院覆盖率（%）	—	—	100	≥8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34	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间/万人）	—	—	61.96	≥60间/万人；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35	城市消防站覆盖率（%）	—	—	18.55	到2025年≥75%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安全韧性	B5	城市市政消火栓完好率（%）	—	—	100	100%	住建部参考值	—	—
安全韧性	A36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6.14	6.37	5.9	应逐年降低；到2025年≤1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B6	自备井关停率（%）	—	—	100	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	—
安全韧性	A37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	—	0	省会城市≥60%；设区市≥3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安全韧性	A38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	—	0	省会城市≥30%；设区市≥1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安全韧性	A39	城镇既有住宅加装燃气安全装置工作完成率（%）	—	—	100	应逐年提升；到2025年达到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40	消除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比例（%）	—	—	73.33	应逐年消除；到2025年达到100%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安全韧性	A41	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	—	—	14.7	≥4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中	—
安全韧性	A42	雨水管网达标率（%）	—	—	10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43	雨水泵站达标率（%）	—	—	10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44	排涝河道治理完成率（%）	—	—	无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A45	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率（%）	—	—	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差	—
安全韧性	T4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市场抽检合格率	—	—	100	10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	—
安全韧性	T5	用水总量	—	—	8105.58	不超过邢台市下达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	—
安全韧性	T6	每5万人配备急救车配置数	—	—	8.56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参考值	优	—
安全韧性	T7	山区消防救援站覆盖率（%）	—	—	71.33	100%	沙河市“十四五”规划	良	—
安全韧性	T8	历史内涝风险区面积占比（%）	—	—	21.05	≥20%	沙河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良	—
安全韧性	T9	居民家庭一户一表率	—	—	91.7	≥9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安全韧性	T10	非居民单位计划用水率	—	—	99.58	≥9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安全韧性	T11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	—	13.5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50%或年降低率≥5%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安全韧性	T12	节水型单位覆盖率	—	—	0.6	≥15%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差	—
安全韧性	T13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	—	—	59.39	≥83%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良	—
安全韧性	T14	工业企业单位产品用水量	—	—	4.5	不大于国家发布的GB/T18916定额系列标准或省级部门制定的地方定额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安全韧性	T15	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	—	13.51	≥2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中	—
交通便捷	A46	建成区高峰期平均机动车速度（公里/小时）	—	—	25.08	按城市规模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交通便捷	A47	城市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	—	4.16	按城市规模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交通便捷	A48	专用自行车道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	—	1.81	≥4公里/平方公里；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交通便捷	A49	城市万人公交车拥有量（标台/万人）	—	—	22.3	按城市规模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交通便捷	A50	城市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	—	—	88.92	≥9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交通便捷	A51	城市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与机动车保有量的比例（个/辆）	—	—	0.87	按城市规模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交通便捷	A52	新能源车普及率（%）	1.27	1.91	1.91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交通便捷	T16	城乡道路客运公交化率（%）	—	—	100	100%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参考值	—	—
风貌特色	A53	当年获得国际国内各类建筑奖、文化奖的项目数量（个）	—	—	4	≥2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中	—
风貌特色	A54	万人城市文化建筑面积（平方米/万人）	—	—	2510.32	≥1500平方米/万人；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风貌特色	A55	破坏历史风貌负面事件数量（个）	—	—	0	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风貌特色	A56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率（%）	—	—	100	≥95%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风貌特色	A57	历史建筑空置率（%）	—	—	0	≤10%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风貌特色	A58	重点地区城市设计覆盖率（%）	—	—	7.13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中	—
风貌特色	T17	国家级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村在那台市的占有率（%）	—	—	44.9	/	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参考值	优	—
整洁有序	A59	门前责任区制度履约率（%）	—	—	10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整洁有序	A60	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性（%）	—	—	10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整洁有序	A61	街道车辆停放有序性（%）	—	—	96.4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整洁有序	A62	城市道路“水洗机扫”覆盖率（%）	—	—	100	到2022年达到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整洁有序	A63	重要管网监测监控覆盖率（%）	—	—	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整洁有序	B7	城市窨井盖完好率（%）	—	—	100	100%	住建部参考值	—	—
整洁有序	A64	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	—	—	27.54	应逐年提升；到2025年≥70%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整洁有序	A65	城市公厕设置密度（座/平方公里）	—	—	2.67	3-5座/平方公里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良	—
整洁有序	T18	水资源税（费）收缴率	—	—	100	≥95%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整洁有序	T19	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	—	—	100	≥95%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优	—
多元包容	A66	道路无障碍设施建设率（%）	—	—	100	新建100%；改造≥80%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多元包容	A67	公共建筑无障碍设施建设率（%）	—	—	100	到2025年达到100%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优	—
多元包容	A68	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	—	—	6.51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多元包容	A69	居住在棚户区和城中村等非正规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	—	19.88	以2035年各城市居住在非正规住房的人口数占比力争等于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降低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多元包容	A70	租住适当、安全、可承受住房的人口数量占比（%）	—	—	4.25	以2035年本指标值力争等于租房居住的人口占比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创新活力	A71	旧房改造中，企业和居民参与率（%）	—	—	39.47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创新活力	A72	房地产服务类行业增加值占房地产业增加值的比重（%）	—	—	79.1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良	—
创新活力	A73	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的比值（%）	—	—	0.73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住建部参考值	差	—
创新活力	A74	社区志愿者数量（人/万人）	—	—	43.4	≥15人/万人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创新活力	A75	万人5G基站拥有量（个/万人）	—	—	9.36	应逐年增加；到2025年≥26个	河北省住建厅参考值	差	—
创新活力	T20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GDP）用水量	—	—	17.26	低于全国平均值的40%或年降低率≥5%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创新活力	T21	节水资金投入占比（%）	—	—	0.065	≥0.5%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标准	差	—
创新活力	T22	数字城管智慧平台问题快速发现处置率（%）	67.72	89.08	99.81	100%	住建部参考值	优	↑

说明：

- （1）序号A为导向指标，B指底线指标，T指各市县特色指标；
- （2）2019、2020年度指标数值没有的列“—”；
- （3）评价标准依据包括2022年城市体检评估指标体系参考值、国际标准、国家或地方标准规范、城市发展目标、历史数据、社会满意度调查等；
- （4）指标评估分为优、良、中、差，共计四类；
- （5）趋势根据指标值变化情况分为上升趋势“↑”、下降趋势“↓”，如指标无变化或仅有2021年度数值，填“—”。

附表2 城市发展优势清单

城市发展优势	优势指标	2021年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评价	领先水平	优势原因
绿化空间建设良好，三创四建工作提速	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83.62	以国家园林城市申报标准（≥6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优	城市绿道总长度7.2公里，城市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83.63%，在此次河北省39个城市体检市县中排第九位。	沙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市绿廊建设、进一步提升城镇型绿道品质、加强现有绿道的维护管理等工作的积极推进。
	新建、改建绿地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占比（%）	100	应逐年提高；到2025年≥80%	优	2021年新建、改建绿地中乡土适生植物应用以达到全覆盖，充分保证了应用率百分之百。	沙河市园林绿化在新改建绿地工作中从规划设计到施工一直注重本土化原则，注重体现本土特色，坚持应用物美价廉易活的本土植物作为绿化重点植物。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61.72	以国家园林城市申报标准（≥85%）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良	公园绿地面积增加17.9万平方米，已荣获河北省园林城市，正在积极推进国家园林创建工作。	沙河市对园林城市创建工作一直高度重视积极推进公园建设，增加公园绿化活动场地半径覆盖率，加大力度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创建工作。
	城市水环境质量	0	根据《国家节水型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城市水环境质量具体要求为建成区旱天无生活污水直排口，无生活污水管网空白区，无黑臭水体。	优	建成区周边村庄均已完成生活污水管道改造，并接入市政排水管网；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100%，已荣获河北省节水型城市，被水利部确定为第四批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市），正积极推进国家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沙河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对建成区水环境质量进行全面排查情况，充分对黑臭水体、生活污水直排口等进行专项治理。
社区配套设施逐渐完善，生活质量提升	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	68.75	≥4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16个社区中，有11个社区满足完整社区标准要求，比例远高于评价标准45%；同时满足中国人居环境奖评选标准要求完整居住社区覆盖率≥50%。	完整社区建设工作的积极推进，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社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覆盖率（%）	100	≥9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根据社会满意度调研问卷可知，社区便民商业服务设施数量、质量均能满足社区人群需求。	完整社区建设工作的积极推进，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87.5	≥7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16个社区中，有14个社区具备养老服务设施，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情况较好。	1.完整社区建设工作的积极推进，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2.养老设施体系规划，注重社区级养老服务设施布局与建设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人)	3.21	应逐年提高；到2025年≥2.6平方米/人	优	体育健身设施实现全覆盖，荣获“全国百强健走示范区”“河北省体育工作最佳县（市、区）”“河北省文旅先进集体”等称号。在此次河北省39个城市体检市县中排第八位。	沙河市在文体方面坚持毫不放松投入，文体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老旧小区改造完成率（%）	100	《河北省人民政府2021年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分解方案》开展老旧小区改造示范项目评选活动，要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00%完工	优	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城区提升等重点工程22项，完成投资14.94亿元。2021年高质量完成老旧小区改造14个。	沙河市坚持毫不放松提品质，城乡建设齐头并进。城市功能有效提升，重点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城区提升等22项重点工程。
城市安全建设有成效，城市韧性能力有提升	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死亡率（人/万人）	0	应逐年降低；无特别重大事故	优	城市年自然灾害和安全设施完善，监测防控以及安全治安和灾害应急救援能力较强。	应急管理体系规划与建设
	消除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比例（%）	64.71	应逐年消除；到2025年达到100%	良	沙河市建成区内易积水点共15处，除地道桥外，其他积水点均已消除。并且能够满足易积水点积水消退时间约为1-2小时，积水相对严重的地道桥积水消退时间约为2-3小时，能够满足国内要求的一般城市内涝防治标准的道路积水消退时间为2-3小时。	1.沙河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逐步落实 2.相关部门定期排查内涝积水点，及时更新积水点清单。

	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间/万人）	61.96	≥60间/万人；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沙河市共有隔离储备房间共计2675间，其中健康驿站两处，隔离储备房间共961间，分别位于新城镇东冯村村东，隔离储备房间660间；南环与建设路交叉口，隔离储备房间301间；其余各类隔离储备房间1714间。常态化疫情防控扎实推进，建成6个核酸实验室，总检测能力达到每日43万人次，实现常住人口全覆盖。	沙河市政府始终将疫情防控处置作为重中之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动摇。
	雨水管网达标率（%）	10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优	城市雨水管线均满足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要求。沙河市建成区内未出现严重内涝现象。	1.中心城区市政管网综合规划 2.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局的积极推进及维护管理
	雨水泵站达标率（%）	10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优	在易积水点设置雨水泵站，并对泵站进行检测管理维护，有效保障城市排水能力。	1.中心城区市政管网综合规划 2.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局的积极推进及维护管理
	历史内涝风险区面积占比（%）	19.93	沙河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良	沙河建成区内历史内涝风险区面积为3.78平方公里，占建成区17.96平方公里的21.05%，存在一定面积的占比。	沙河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城市公共交通出行普及率较高	城市万人公交车拥有量（标台/万人）	22.3	按城市规模确定	优	沙河市建成区市辖区车辆标台数221.5标台，又市辖区常住人口为9.93万人，则沙河市万人公交车拥有量为22.30标台/万人，远远超过规范要求。	城市综合交通系统规划的实施与推进
	城乡道路客运公交化率（%）	100	100%	优	沙河市全域公交化运营的客车车辆数为220辆，全域城乡道路客运车辆总数为220辆，城乡道路客运已全部实现公交化，极大方便了沙河市人民日常出行，尤其是给丘陵和山区人民日常出行带来了极大便利	沙河加快补齐农村客运公交发展短板，优化完善西部山区公交网络
	城市建成区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	88.92	≥9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良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公交线路共12条公交线路，公共交通站点500米半径覆盖建成区88.92%的用地，公交交通站点分布密集，服务范围广。覆盖率高于同等发展水平的其他城市。	1.城市综合交通系统规划的实施与推进 2.“城市病”工作的积极推进
市容市貌、环境整治成效明显提升	街道立杆、空中线路规整性（%）	10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结合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对架空线路进行梳理、分类捆扎、线路“上改下”等，清理多余、无主废旧线缆。结合项目统筹考虑，节省资源。	1.河北省城市环境容貌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2.邢台市城市环境容貌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3.沙河市市容市貌专项整治行动
	街道车辆停放有序性（%）	96.4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优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主干道为22条、次干道为19条，支路为71条，共计112条道路。建成区现状车位划定较为明确，市民基本可按照划定的停车空间进行车辆停放。停车位数量与停车需求较为协调。在此次河北省39个城市体检市县中排第九位。	1.邢台市城市环境容貌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2.沙河市市容市貌专项整治行动
	门前责任区制度履约率（%）	100	1.《河北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提出，门前责任区制定履约率的理想值为100%	优	沙河市门前责任制度实现履约率100%，充分确保门前卫生，确保城市干净整洁，荣获河北省洁净城市称号。	严格参照《邢台市门前责任管理规定》执行
	城市道路“水洗机扫”覆盖率（%）	100	到2022年达到100%	优	建成区城市清扫保洁道路总量为78条，其中支路、巷路较多。其中，36条进行车辆湿扫，剩余42条背街小巷全部用电三轮进行冲洗，基本上实现了100%“水洗机扫”，荣获河北省卫生城市、河北省洁净城市等称号	沙河市城管局开展道路湿洒抑尘整治提升行动
	水资源税（费）收缴率	100	国家节水型城市评选年限内，水资源税（费）收缴率≥95%。	优	沙河市为100%，满足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评分中该项满分的要求，利于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	沙河市税务局以及沙河市水务局按照“水利核准、纳税申报、税务征收、联合监管、信息共享”原则对水资源税进行管理。

	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	100	国家节水城市评选年限内, 污水处理费(含自备水)收缴率 \geq 95%。	优	2022 年和 2021 年连续两年沙河市污水处理费收缴率为 100%, 满足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评分中该项满分的要求, 利于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工作。	河北省城市污水处理费收费管理办法的严格落实
--	----------------	-----	---	---	--	-----------------------

附表3 城市发展短板清单

城市发展短板	短板指标	2021年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评估	指标差距	问题成因	治理措施	等级
城市路网密度有待提升，慢行交通系统亟需完善	城市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4.16	按城市规模确定	差	根据《全国主要城市道路网密度与运行状态监测报告》显示 2021 年度全国 36 个主要城市平均道路网密度 6.2 公里/平方公里，沙河市城市道路网密度与全国水平具有较大的差距，仍需进一步增加路网密度，尤其是次干路、支路网密度。	沙河市主干路道路长度为 40.29 公里，次干路道路长度为 9.05 公里，支路道路长度为 25.30 公里。城市主干路长度及密度较为合理；次干路、支路网长度及密度缺乏。	倡导“小街区、密路网”的街区格局，与城市路网密度偏低、级配结构不合理有着重要关系。应加快道路建设，完善城市路网骨架，提升路网密度。	I 级
	专用自行车道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1.81	≥4 公里/平方公里；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道路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道路总长度为 32.51 公里，专用自行车道密度未 2.94 公里/平方公里，远低于规范标准，尤其是次干路、支路上的配建比例。	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的主干路长度占主干路道路长度的 71.88%，占比较大；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的次干路占次干路道路长度的 5.60%，占比极小。	依据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衔接城市轨道交通、公共交通等专项规划，科学编制自行车专用道规划，构建连续、通畅、安全的自行车专用道网络。	III 级
高品质公共服务产品供应不足	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37.5	≥6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中	沙河市托育服务设施占比为 37.5，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科〔2022〕54 号）提出该项指标 ≥60%存在较大差距，服务设施覆盖率急待提高。	1.托育形式单一，托育硬件设施参差不齐，托育服务人员主要有教师和保育员，在配置上存在较大差异，保育员持证率低、教师专业知识存在不足等现实问题，不能满足家长对托育形式多样化的需求。 2.我国三胎政策开放的现实情况和家庭婴幼儿照护的实际困难	立足于社区婴幼儿及家庭需求，成立具有托育资质的专业机构。在此基础上依托社区阵地，形成托育中心的 1+N+X 模式，以系统化标准定位，配置适合的先进设施，有充足的保育、生活照料、饮食服务、卫生健康、教学等相关专业人员的辐射周边两到三个小区便民服务区，以点带面，让家长足不出户就能送托。	III 级
	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	14.7	≥4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中	沙河市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具有渗透能力的地表（含水域）面积为 3.64 平方公里，城市建成区范围面积为 17.96 平方公里。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为 14.70%。与《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相差较大，	现代化的城市建设，城市内部地面大面积硬化，地表绿色植被大量减少，但现阶段城市建设理念也在不断转变。	1.做好规划，建议编制《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加强雨水资源化利用，恢复水文循环，打造海绵城市。 2.加快设施建设，积极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 3.强化日常监管和运行管理。将规划编制、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要求落到实处。	I 级
	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间/万人）	22.26	≥60 间/万人；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沙河市城市集中隔离房间储备比例低于标准要求为差。	仅统计了沙河市两处健康驿站的储备房间，对沙河市内潜在的宾馆、酒店的摸排调查不足，不能有效将其作为后续储备空间。	1.建设健康驿站 2.扩容隔离储备间	III 级

城市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有待提高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0	省会城市≥60%; 设区市≥30%; 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 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 城市未进行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的建设。	1.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落实《“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要求, 加快建设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运用前沿技术赋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 助力构建城市发展新格局的有效支撑, 提升城市品质, 增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I级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0	省会城市≥30%; 设区市≥15%; 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 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 城市未进行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	1.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以完善的管网数据中心和物联网智能布控系统为基础, 以可视化程度高、真实性强的管线三维GIS系统为平台, 开发城市管线综合运行监管系统。	I级
	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率(%)	0	以100%为目标,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应逐年提升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立交桥、下沉广场、地下空间等排水风险点总数量为7个, 均为地道桥位置, 且全部安装水位监测设备, 但均为监控杆, 不是智能化自动监测报警设备	沙河市作为县级市, 城市发展水平相较省会城市、设区市等较差, 城市项目建设主要以基础设施艰涩和为主, 对现状能够满足需求的设备, 未能及时更新。	采用高度集成的一体化设备, 依托最新物联网技术, 通过水位监测仪、电子水位计、雨量传感器、视频摄像机等设备监测各个积水点的水文信息, 通过远程GPRS传输至电脑端/移动端软件。	I级
	重要管网监测监控覆盖率(%)	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 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 城市未进行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	1.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运用大数据、物联网技术, 建成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 并常态化运行, 全天候监控深埋地下的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等“城市生命线”, 并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I级
城市更新改造工作力度较小, 小区物业管理需提升	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	27.54	应逐年提升; 到2025年≥70%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共有3个街道, 167个住宅小区, 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数量为46个, 则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为27.54%, 比例很低, 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小区管理的滞后。	桥西街道共有1个住宅小区并实施物业管理; 桥东街道有34个住宅小区, 其中有29个住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 占比为85.29%, 比例较高; 褡裢街道有167个住宅小区, 其中只有46个住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 占比仅为27.54%, 比例较低, 主要原因为褡裢街道一大部分为职工宿舍、职工家属院等老旧小区, 无物业管理是历史遗留问题。	1.重点工作应集中于老旧小区改造后, 实现物业管理全覆盖。针对没有实施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 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应制定改造计划, 扩大实施物业管理范围。 2.加强物业管理的立法工作, 通过立法进一步明确政府部门、物业管理公司和业主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消除争议。	III级
	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	6.51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2021年底沙河市区共启动建设保障房5608套, 该指标结果为6.51%。参考评价标准, 该指标表现为差。	沙河市作为县级市, 呈现大量的人口流出现象, 保障性住房的大量建设未必不是对资源的一种浪费。	根据人口流入、产业布局和土地资源, 科学编制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统筹实物保障和租赁补贴, 因城施策、因地制宜, 努力实现职住平衡。	II级

附表4 城市病清单

短板指标	2021年指标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评估	指标差距	问题成因	治理措施	等级
城市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4.16	按城市规模确定	差	根据《全国主要城市道路网密度与运行状态监测报告》显示2021年度全国36个主要城市平均道路网密度6.2公里/平方公里；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的“到2020年，城市建成区平均道路网密度提高到8公里/平方公里”，沙河市城市道路网密度与全国水平具有较大的差距，仍需进一步增加路网密度，尤其是次干路、支路网密度。	沙河市主干路道路长度为40.29公里，次干路道路长度为9.05公里，支路道路长度为25.30公里。城市主干路长度及密度较为合理；次干路、支路网长度及密度缺乏。	倡导“小街区、密路网”的街区格局，与城市路网密度偏低、级配结构不合理有着重要关系。应加快道路建设，完善城市路网骨架，提升路网密度。	I级
专用自行车道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2.94	≥4公里/平方公里；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道路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道路总长度为32.51公里，专用自行车道密度未2.94公里/平方公里，远低于规范标准，尤其是次干路、支路上的配建比例。	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的主干路长度占主干路道路长度的71.88%，占比较大；独立设置专用自行车道或具有物理隔离的专用自行车道的次干路占次干路道路长度的5.60%，占比极小。	依据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衔接城市轨道交通、公共交通等专项规划，科学编制自行车专用道规划，构建连续、通畅、安全的自行车专用道网络，对新兴路（南环-文谦大街）、建设路（文谦大街-太行大街）、健康街、迎新大街等街道增加专用自行车道。	III级
社区托育服务设施覆盖率（%）	37.5	≥6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中	沙河市托育服务设施占比为37.5，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科〔2022〕54号）提出该项指标≥60%存在较大差距，服务设施覆盖率亟待提高。	1. 托育形式单一，托育硬件设施参差不齐，托育服务人员主要有教师和保育员，在配置上存在较大差异，保育员持证率低、教师专业知识存在不足等现实问题，不能满足家长对托育形式多样化的需求。 2. 我国三胎政策开放的现实情况和家庭婴幼儿照护的实际困难	立足于社区婴幼儿及家庭需求，成立具有托育资质的专业机构。在此基础上依托社区阵地，形成托育中心的1+N+X模式，以系统化标准定位，配置适合的先进设施，有充足的保育、生活照料、饮食服务、卫生健康、教学等相关专业人员的辐射周边两到三个小区便民服务区，以点带面，让家长足不出户就能送托。	III级
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	14.7	≥4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中	沙河市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具有渗透能力的地表（含水域）面积为3.64平方公里，城市建成区范围面积为17.96平方公里。城市可渗透地面面积比例为14.70%。与《关于做好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相差较大，	现代化的城市建设，城市内部地面大面积硬化，地表绿色植被大量减少，但现阶段城市建设理念也在不断转变。	1. 做好规划，建议编制《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加强雨水资源化利用，恢复水文循环，打造海绵城市。 2. 加快设施建设，积极推行低影响开发建设模式。 3. 强化日常监管和运行管理。将规划编制、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要求落到实处。	I级
万人5G基站拥有量（个/万人）	9.36	应逐年增加；到2025年≥26个	差	沙河市万人5G基站拥有量为9.36个/万人，距离工信部提出的到2025年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26个的目标值还有一定差距，需要继续努力。	居民手机更新换代快，居民对5G基站需求大，沙河市的联通、移动、电信等运营公司对5G基站建设投入不足，未能及时跟上步伐	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助力运营商降本增效，推进社会塔杆资源共建共享，实现一杆多用、协同发展，做好5G建设，加快智慧城市的快速落地，提升城市基础管理能力。	III级
城市消防站覆盖率（%）	18.55	≥23%；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的通知》（建科〔2022〕54号）提出，该项指标每年提高5个百分点，2025年≥75%；该项指标在此次河北省城市体检39个市县中排名靠后。	建成区范围内无消防站，唯一一个消防站在建成区范围东侧，根据5分钟原则，仅能辐射建成区东侧小部分地区	落实消防专项规划，加大建成区范围内消防站建设力度，优先启动宋璟路消防救援站建设工作。	III级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0	省会城市≥60%；设区市≥30%；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城市未进行城市信息模型基础平台的建设。	1. 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 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落实《“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要求，加快建设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运用前沿技术赋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助力构建城市发展新格局的有效支撑，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II级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0	省会城市≥30%；设区市≥15%；各县（市、区）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城市未进行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	1. 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 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以完善的管网数据中心和物联网智能布控系统为基础，以可视化程度高、真实性强的管线三维GIS系统为平台，开发城市管线综合运行监管系统。	I级
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率（%）	0	以100%为目标，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应逐年提升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立交桥、下沉广场、地下空间等排水风险点总数量为7个，均为地道桥位置，且全部安装水位监测设备，但均为监控杆，不是智能化自动监测报警设备	沙河市作为县级市，城市发展水平相较省会城市、设区市等有差距，城市项目建设主要以基础设施见建设为主，对现状能够满足需求的设备，未能及时更新。	采用高度集成的一体化设备，依托最新物联网技术，通过水位监测仪、电子水位计、雨量传感器、视频摄像机等设备监测各个积水点的水文信息，通过远程GPRS传输至电脑端/移动端软件。	II级
重要管网监测监控覆盖率（%）	0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作为县级市，由于经济技术发展水平限制，城市未进行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	1. 城市发展水平限制 2. 现阶段城市工作的侧重点	运用大数据、物联网技术，建成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并常态化运行，全天候监控深埋地下的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等“城市生命线”，并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II级
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	27.54	应逐年提升；到2025年≥70%	差	沙河市市辖区建成区内共有3个街道，167个住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数量为46个，则实施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占比为27.54%，比例很低，很大程度上体现了小区管理的滞后。	桥西街道共有1个住宅小区并实施物业管理；桥东街道有34个住宅小区，其中有29个住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占比为85.29%，比例较高；裕祿街道有167个住宅小区，其中只有46个住宅小区实施物业管理，占比仅为27.54%，比例较低，主要原因因为裕祿街道一大部分为职工宿舍、职工家属院等老旧小区，无物业管理是历史遗留问题。	1. 重点工作应集中于老旧小区改造后，实现物业管理全覆盖。针对没有实施物业管理的老旧小区，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应制定改造计划，扩大实施物业管理范围。 2. 加强物业管理的立法工作，通过立法进一步明确政府部门、物业管理公司和业主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消除争议。	III级
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比值（%）	0.73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差	根据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资料，可知城市更新改造投资与固定资产投资的比值为0.73%，结合相关司局的近期工作目标确定。总体上高于20%为优，低于5%为差。2020年11月至2021年底，31个省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411个城市实施城市更新项目2.3万个，总投资5.3万亿元，占2020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例超过10%。	1. 现阶段城市工作侧重点	对老旧小区改造、危旧楼房改建和修缮等更新项目，市级财政应按照有关政策给予支持；对老旧小区市政管线改造、老旧厂房改造等符合条件的更新项目，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应按照相应比例给予支持。同时，鼓励市场主体投入资金参与城市更新；鼓励不动产权人自筹资金用于更新改造；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支持城市更新	III级
新增保障性租赁住房套数占新增住房供应套数的比例（%）	6.51	结合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中	2021年底沙河市区共启动建设保障房5608套，该指标结果为6.51%。参考评价标准，该指标表现为差。	沙河市作为县级市，呈现大量的人口流出现象，保障性住房的大量建设未必不是对资源的一种浪费。	根据人口流入、产业布局和土地资源，科学编制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统筹实物保障和租赁补贴，因城施策、因地制宜，努力实现职住平衡。	II级

附表5 城市更新项目清单

更新领域	序号	指标转化	项目名称	责任部门	位置	规模	项目内容	进展情况	项目起始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计划投资总额	
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	1	10	水系工程	沙河市城管局	-	-	涡水河改造提升工程、环城水系建设工程	-	2022年	2025年	-	
	2		大沙河南岸生态修复工程	沙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	2022年	2025年	-	
	3	11	城区绿化工程	沙河市城管局	-	-	建成区范围内启动城区绿化工程，绿化面积5万平方米	-	2022年	2023年	-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1	T-5	华冶北矿建生活区片区改造	沙河市住建局	位于文谦大街与建设路交叉口东北角	-	建有9栋多层住宅，共计280户，占地20余亩	-	2022年	2025年	0.28	
	2		壮大小区西北侧片区改造	沙河市住建局	-	-	居民46户，占地约13亩	-	2022年	2025年	0.25	
	3		康达私立学校西侧片区改造	沙河市住建局	-	-	闲置厂房、旧工业区占地约58亩	-	2022年	2025年	0.2	
	4		太行街冷库片区旧城改造	沙河市住建局	南至襄南街，北至太行街，东至规划路，西至大厂路	-	-	-	-	2022年	2025年	1
	5		睿士华庭西侧片区改造	沙河市住建局	睿士华庭西侧、翡翠路东侧、机场路南侧、葛村农贸市场北侧	-	-	-	-	2022年	2025年	0.8
	6		人防科技馆及老旧片区改造等工程	沙河市住建局	-	-	-	建设公用人防工程和科技馆，改造3个城市片区，修建15条市政道路、排水及照明工程，改造15个老旧小区	-	2022年	2023年	3.5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1	23	第四幼儿园	沙河市教育局	-	-	-	-	2022年	2025年	-	
	2		天一和院公办幼儿园建设	沙河市教育局	-	-	-	-			-	
	3		尚贤幼儿园	沙河市教育局	-	-	-	-			-	
	4		杨春增幼儿园	沙河市教育局	-	-	-	-			-	
	5		西葛泉幼儿园	沙河市教育局	-	-	-	-			-	
	6		西冯幼儿园改扩建项目	沙河市教育局	-	-	-	-			-	
	7	T-2	涡水学校高中部	沙河市教育局	-	-	-	-	2022年	2025年	-	
	8		职业教育园区项目	沙河市职教中心	-	450亩	按照在校生10000人、教职工550人规模进行建设	-	2022年	2025年	4.2	
	9		第七中学建设	沙河市教育局	-	109.01亩	总建筑面积约30800m²。主体建筑包括小学综合楼2栋，初中综合楼2栋，多功能厅。小学按6规36个教学班设置，初中按12规36个教学班设置。	-	2022年	2025年	1.5	
	10	T-3	二十冶学校重建	沙河市教育局	-	-	-	-	2022年	2025年	-	
	11	24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扩建项目	沙河市卫健局	新城镇、册井乡、赞善办	-	-	对新城镇、册井乡、赞善办三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改扩建	-	2022年	2025年	0.32
	12	36	人民医院传染病区项目	沙河市卫健局	-	-	-	建设发热门诊和传染病区楼，设置传染病房50间，其中负压病房4间；设置传染病床50张，其中负压病床4张	-	2022年	2025年	0.15

	13	23	社区托幼服务建设项目	沙河卫健局	-	-	针对三个街道 16 个社区建设社区级托育设施，实现社区托育全覆盖，提升社区托育能力	-	2022 年	2025 年	-
交通系统完善提升	1	45	市政道路建设工程	沙河市住建局 沙河市城管局	-	-	迎新街东延、文谦街东延、和谐大街东延、太行街西延拓宽、建设路北延、翡翠路北延和新南环建设等工程	-	2022 年	2025 年	-
	2	48	专用自行车道建设工程	沙河市住建局 沙河市城管局	-	-	对新兴路（南环-文谦大街）、建设路（文谦大街-太行大街）、健康街、迎新大街增设专用自行车道工程	-	2022 年	2024 年	-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	SH-7	山区消防救援站建设项目	沙河市消防队	西部山区、丘陵地区	-	建设一级消防站，配备车辆、装备器材及人员	-	2022 年	2024 年	-
	2	T-10	普通店街(宋璟路-建设路)道路	沙河市住建局	-	-	雨、污水各 764m	-	2022 年	2025 年	0.07
	3		府西街 (宋璟路-建设路)道路	沙河市住建局	-	-	雨、污水各 724m	-	2022 年	2025 年	0.07
	4		府北街(新兴路-翡翠路)道路	沙河市住建局	-	-	雨、污水各 726m	-	2022 年	2025 年	0.06
	5		公园南街(东环-永安路)道路	沙河市住建局	-	-	雨、污水各 539m	-	2022 年	2025 年	0.06
	6		永安路(文谦大街-北环)道路	沙河市住建局	-	-	雨、污水各 3918m	-	2022 年	2025 年	0.38
	7		37	宋璟路消防救援站建设	沙河市消防救援大队	襄南街与宋璟路交叉口东北侧	6.75 亩	建设宋璟路一级消防救援站	-	2022 年	2024 年
	8	T-19	道路“水洗机扫”覆盖增加项目	沙河市城管局	-	-	购买“水洗机扫”相关环卫车，配备相应环卫人员	-	2022 年	2023 年	-
	9	T-20	建成区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沙河市城管局 沙河市自规局	-	40 个	在建成区范围内，根据合理服务半径、结合公园绿地、垃圾转运站、空闲地或公共建筑建设独立型、附属型厕所，提升城市公厕密度，满足市民需求	-	2022 年	2022 年	-
通信工程建设	1	T-22	5G 基站建设	通信公司	-	300 个	针对建成区以及重点开发区域建设 5G 基站	-	2022 年	2023 年	-
保障住房建设	1	61	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沙河市住建局	-	-	增加建成区保障性住房数量	-	2022 年	2025 年	-
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提升	1	57	建设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	沙河市城管局	-	-	运用大数据、物联网技术，建成城市地下管网安全运行监测系统，并常态化运行，全天候监控深埋地下的燃气、供水、排水、热力等“城市生命线”，并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	2022 年	2025 年	-
	2	41	建设管网物联网智能布控系统 与数据中心	沙河市城管局	-	-	建设管网物联网智能布控系统与数据中心，以可视化程度高、真实性强的管线三维 GIS 系统为平台，开发城市管线综合运行监管系统。	-	2022 年	2025 年	-

	3	T-13	排水风险点积水自动监测和报警装置安装项目	沙河市城管局	-	-	采用高度集成的一体化设备，依托最新物联网技术，通过水位监测仪、电子水位计、雨量传感器、视频摄像机等设备监测各个积水点的水文信息，通过远程GPRS传输至电脑端/移动端软件	-	2022年	2023年	-
	4	40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	沙河市城管局	-	-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	-	2022年	2025年	-